

股票代號：329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DONPON PRECISION INC.**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五 月 三 日 刊 印

查詢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司網址：<http://www.donpon.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項目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殷麗皓	戴建樟
職稱	副總經理	董事長暨總經理
連絡電話	(04)2310-5088	(04)2310-5088
電子郵件信箱	haoz@donpon.com	dennis@donpo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

分公司及工廠：無

電話：(04)2310-508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張字信、陳君滿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donpon.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4
貳、公司簡介 .....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3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 訊 .....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1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13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19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91
二、財務績效.....	192
三、現金流量.....	1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9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19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	19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20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1
玖、重大影響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敬愛的股東們：

回顧 107 年度國際經濟金融發展，衝擊產業最明顯的莫過於中美貿易戰的發展，東浦持續秉持強化客戶服務與提升產品技術能力，生產智能及自動化推動成效顯著，創造競爭優勢，並調整產品發展策略，雖然合併營收較 106 年度下滑 9%，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卻大幅成長。

展望 108 年，中美關係與中國經濟發展仍牽動著全球經濟與金融的脈動，產業加速走入 5G、AI 領域，相關產業供應鍊逐漸形成，公司近年致力於產品應用範圍拓展，不論是消費性電子、汽車配件、穿戴式到家用配件等相關塑模、保護玻璃及電子產品，均充分以公司專業技術開發及滿足客戶訂單需求等優勢，朝營收及獲利均持續穩定成長的目標而努力，期讓所有支持公司的股東們取得更佳的投資報酬。

再次代表公司感謝經營團隊的努力與貢獻、以及股東們、客戶、供應商等對公司的長期支持。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損益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696,005	2,975,309	(279,304)	(9.39)
營業成本	2,141,547	2,486,449	(344,902)	(13.87)
營業毛利	554,458	488,860	65,598	13.42
營業費用	399,932	377,815	22,117	5.84
營業利益(損)	154,526	111,045	43,481	39.16
營業外收支淨額	46,148	(18,273)	64,421	352.55
稅前淨利	200,674	92,772	107,902	116.31

### (二)預算執行情形：

- 1、本公司 107 年度預算編列因考量市場變化性及客戶訂單能見度趨短及本身長短期產品發展策略調整等因素，預估相對較保守，實際執行時因受惠客戶終端產品市售呈佳績影響，總體預算執行達成率較預期佳。
- 2、本公司因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數與實際數比較資訊之揭露。

### (三)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0.07	54.74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7.13	178.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6.74	137.7
	速動比率	140.82	111.11
	利息保障倍數(倍)	16.01	7.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9	1.6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05	2.67
	純益率	6.22	1.34
	每股稅後盈餘(追溯前)	1.67	0.37

###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本公司因應 5G 及 AI 趨勢發展，近年致力於自動制程及設備的應用技術開發，同時與客戶共同進行產品設計與模具開發，因此持續投入各項技術精進與智能製造項目，藉以不斷提升競爭力。
- 2、107 年總計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36,799 仟元。
- 3、107 年度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 (1)從模具開發到量產製程全面導入智能製造
  - (2)射出成型及技術精密度更深化。
  - (3)車用產品電子與機構結合設計。
  - (4)玻璃加工運用技術再精進。

##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1、持續投入新產品及技術之研發，取得高附加值代工產品訂單。
- 2、生產設備優化並提高產能運用效益，滿足市場及訂單需求變化。
- 3、導入智能製造，有效掌握產銷脈動，降低品質異常及人事相關成本。
- 4、集團資源整合，降低管理成本並提昇營運效率。

##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合併數據)

主要事業單位及產品	數量	單位
塑膠零組件	15,208	仟 Pcs
模具	474	套
背光模組	2,877	仟 Pcs
汽車開關與電裝產品	3,442	仟個
保護玻璃	9,230	仟 Pcs

1. 本公司主要產銷係從事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生產加工及車用開關與電子產品的開發與製造，營業預測除參酌及評量未來市場及產業變化外，客戶的業務發展與競爭力亦為基本假設條件。

2. 108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係依據客戶預計開發機種數量、公司產能規模及未來一年市場可能的變化與總體產業環境變動趨勢等所做之估計。

## (三) 重要產銷政策

- 1、提高產能運用綜效，降低難預期的訂單變化帶來的庫存風險。
- 2、與原物料及設備供應商密切合作，降低採購及制程改善成本。
- 3、以令客戶滿意的「產品」及「人服務」品質，創造更高附加價值。
- 4、加強生產自動化程度，提升產能效益。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掌握結合市場產品功能及應用趨勢，持續進行製程技術創新，快速滿足客戶產品開發及量產需求，以「服務創新」架構競爭優勢並創造產品增額附加價值。
- (二) 第一線管理人才養成並建構精兵團隊，快速應對產銷需求。
- (三) 公司總體管理資源整合，塑模與電子開發技術結合，調整產品及客戶發展策略，降低營運風險並提升獲利。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分佈於中國大陸，不論是中美關係發展變化、國際情勢發展，及中國政府政策與法令之調整，均影響公司各項經營成本與營運風險變動性，近年世界經濟發展局勢、環保議題及中美貿易戰等等不僅沖擊中美兩國的經濟，產業面臨的挑戰更加艱巨，加上金融環境及相關法令的調整，企業經營策略調整因應的速度成為永續經營的致勝關鍵，因此公司團隊採專業分工，管理階層致力隨時掌握大環境及客戶發展脈動，因此不論未來總體經營環境如何演變，本公司均能夠快速因應，另外法規環境方面不論是證管法令對公司會計主管、公司治理等更趨嚴謹之規範，其對於公司之經營均屬正面之影響，因此本公司深信該等環境均有助未來之營運發展。

敬祝 各位股東、員工、客戶  
身體健康、事業順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建樟



總經理：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 貳、公司簡介

###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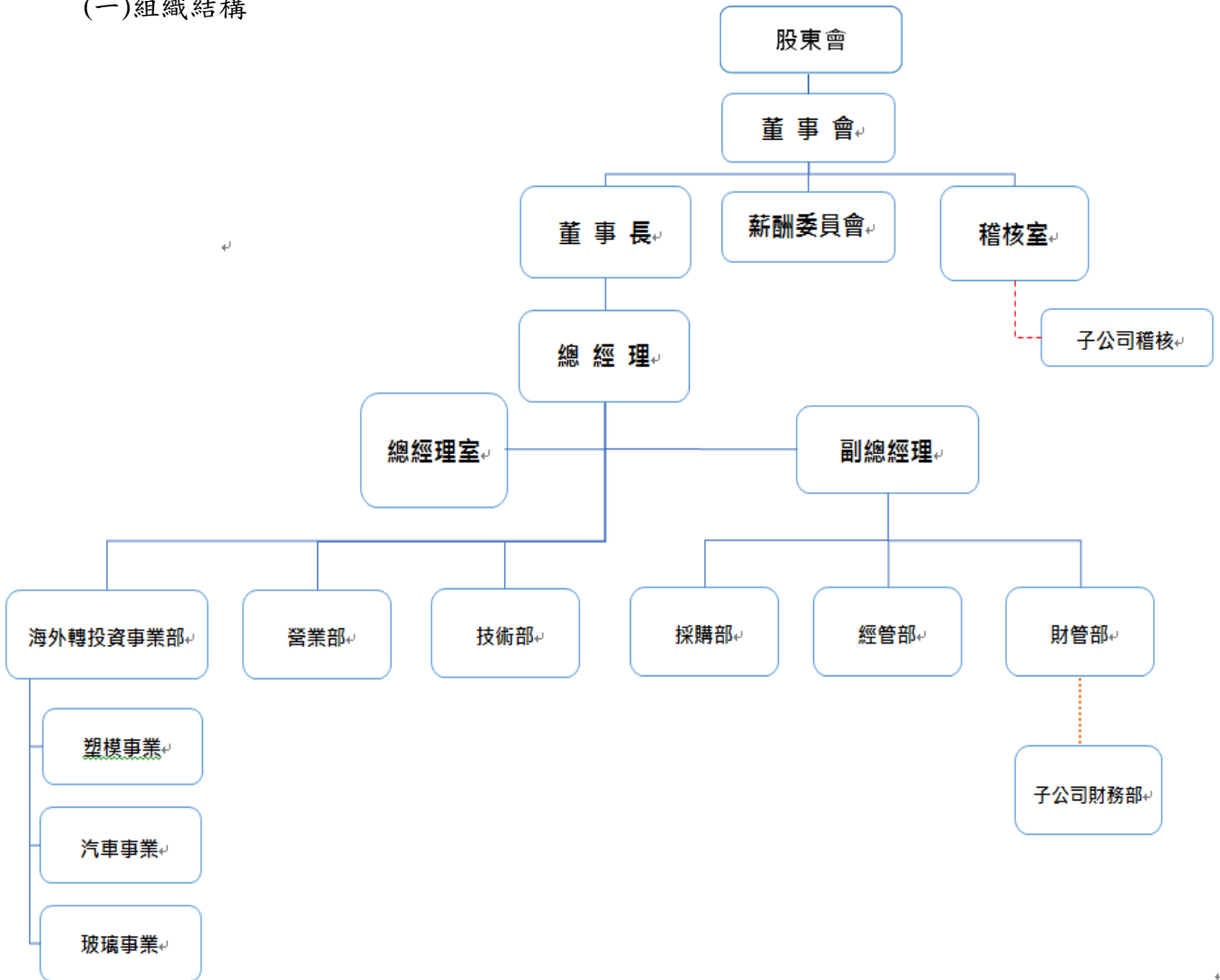
- 1995/03 設立時資本額新台幣 1,600 萬元整，從事各種塑膠製品、塑膠材料、塑膠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997/07 於中國廣東省東莞長安鎮建置首座海外生產加工廠。
- 2000/07 於中國廣東省東莞長安鎮建置第二座海外生產加工廠。
- 2000/10 與日本、韓國合作開發導光板，模具生產與組裝，並順利投產。
- 2003/06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 2004/05 東佳江蘇/常熟公司開始建廠，為本公司在中國華東地區設置的新生產基地，並於 2005 年第 4 季開始接單生產。
- 2004/12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暨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上櫃。
- 2005/05 本公司股票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
- 2006/06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5 億元，資本額累計增加至新台幣 743,190,000 元。
- 2009/10 2006 年第一次私募有價證券完成補辦公開發行，正式於上櫃買賣。
- 2011/03 東佳江蘇併購「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註冊資本額人民幣 1,600 萬，持股 100%，生產光學透明鏡片。
- 2011/04 東佳江蘇投資設立「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註冊資本額人民幣 1,500 萬，投資金額人民幣 751 萬元，持股 50.07%，生產模具、塑膠射出成形、塗裝、印刷。
- 2011/05 投資設立「嘉鎂精密光學(股)公司」，投資金額新台幣 8,000 萬元，持股 100%，為嘉鎂光電之投資控股公司。
- 2011/12 透過嘉鎂精密光學 100% 轉投資公司-佶原國際，以約當人民幣 1,582 萬元向東佳江蘇收購東莞嘉鎂光電 100% 股權。
- 2012/11 董事會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新台幣 1.5 億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
- 2012/12 董事會通過東佳江蘇及東佳常熟土地廠房拆(搬)遷處分案。
- 2013/0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完成募集新台幣 1.5 億元，每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4.3 元，於 2013 年 1 月 25 日正式掛牌交易。
- 2013/03 東佳江蘇對廣曜塑膠增資人民幣 350 萬元，累計投資金額人民幣 1,101 萬元，持股比例由 50.07% 增加至 55.05%。
- 2013/04 董事會通過轉投資新設「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預計投資人民幣 1,950 萬元。
- 2013/09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執行轉換發行普通股，轉換後已發行股數增加至 84,808,501 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848,085,010 元。

- 2013/12 完成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 萬股，實收資本額累計增加至新台幣 948,085,010 元。
- 2013/1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完成募集新台幣 2.5 億元，於 2013 年 12 月 11 日正式掛牌交易。
- 2014/12 董事會通過東裕國際 100% 轉投資之東裕塑膠與東裕模具合併，東裕塑膠為存續公司。
- 2015/05 董事會通過東佳國際 100% 轉投資之東佳南京與東佳常熟合併，東佳南京為存續公司。
- 2016/0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5 億元全數收回，於 2016 年 2 月 22 日終止上櫃。
- 2016/08 董事會通過與 100% 轉投資之嘉鎂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2016/09 董事會通過投資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新台幣 3,000 萬元。
- 2016/11 東佳國際對東佳南京增資人民幣 1,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累積至人民幣 7,886.69 萬元。
- 2017/08 東佳江蘇對廣曜塑膠增資人民幣 229 萬元，累計投資金額人民幣 1,330 萬元，持股比例由 55.05% 增加至 66.5%。
- 2017/12 佶原國際對東莞嘉鎂以債轉股增資人民幣 1,950 萬元，實收資本額累積至人民幣 5,250 萬元。
- 2018/08 董事會通過東昇國際減資案。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薪資報酬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及結構。</li> <li>2. 評估、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li> </ol>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查核內控、內稽與自評制度建立、執行與建議。</li> </ol>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秉承董事會之決議、公司營運策略、營業目標之擬定。</li> <li>2. 母子公司及轉投資事業之營運彙總分析。</li> <li>3. 集團預算審查與確認。</li> <li>4. 公司對外發言代表。</li> <li>5. 產業投資項目資訊蒐集與分析。</li> <li>6. 執行公司各部門之協調、溝通等相關事宜。</li> <li>7. 公司一級主管督導協助與績效考核。</li> <li>8. 公司整體節稅規劃協助。</li> </ol>
營業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市場規劃及客源開發、客戶徵信、訂單報價與處理。</li> <li>2. 客訴處理、市場評估與報告。</li> </ol>
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集團資金規劃與安排、公司銀行收支及借款等往來作業。</li> <li>2. 集團資金預算執行監督與控管。</li> <li>3. 財務及稅務帳務處理作業。</li> <li>4. 集團帳務管理與合併資訊之編製。</li> <li>5. 經營管理分析報表之編製。</li> <li>6. 預算編製與執行差異分析。</li> <li>7. 風險管理及投資人關係維繫。</li> </ol>
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人資管理，包括考勤、薪資及績效評估制度之設計等。</li> <li>2. 總務行政管理，包括公司資產管理、一般性事務用品採購等。</li> <li>3. 內部資源管理系統規劃、內部企業網路建構與電腦軟、硬體維護。</li> <li>4. 股務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公告申報作業。</li> </ol>
海外轉投資事業部	<p>為本公司集團內之海外生產基地，負責產品之量產及兩岸三地內外銷市場之業務開發。</p>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7.05.09	3	104.06.30	1,008,000	1.01%	3,646,000	3.6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代表人: 戴建樟	男	107.05.09	3	107.05.09	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 G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 總經理、營業部副總經理 同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1、東昇國際、東佳國際、信原國際及東柏投資之董事長。 2、松茂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磐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榮樹	男	107.05.09	3	84.03.03	1,200,395	1.21%	1,200,395	1.21%	77,134	0.08%	0	0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炎煌	男	107.05.09	3	93.05.19	1,402,475	1.41%	1,402,475	1.41%	103,305	0.10%	0	0	宜寧中學汽修科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經理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7.05.09	3	104.06.30	1008000	1.01%	3,646,000	3.6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代表人: 周青麟	男	107.05.09	3	107.05.09									至寶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 管理碩士	1、迅得機械(股)公司獨立董事 2、邑昇實業(股)公司董事 3、聯寶電子(股)公司董事 4、飛象資訊(股)公司董事 5、日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6、東柏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龔神佑	男	107.05.09	3	106.05.19	0	0	0	0	52,50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	1、冠德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 2、根基營造(股)公司獨立董事 3、金光紙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投資總監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卜慶綱	男	107.05.09	3	107.05.09	15,000	0.02%	17,909	0.02%	0	0	0	0	蘇州磁億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財務長 華宇集團蘇州嘉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資材處資深經理	耕莘頤苑溫泉旅遊開發(江蘇)集團溧陽市泊泉溫泉管理有限公司、溧陽市陶然生態農業發展有限公司集團執行董事兼財務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7.05.09	3	104.06.30	1,600,000	1.61%	2,000,000	2.0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代表人：劉時立	男	107.05.09	3	84.03.03	230,298	0.23%	230,298	0.23%	0	0	0	0	國中畢業 巨貿高強(股)公司董事長 百容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1、東柏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2、巨貿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3、金貿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胡湘寧	男	107.05.09	3	92.05.12	0	0	0	0	0	0	0	0	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會計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美國紐約州會計師	1、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達方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3、晶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戴建樟於108/2/12就任。

註2：董事黃燈財於108/2/12辭任，缺額將於108年股東常會補選1席。

註3：董事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及獨立董事傅鍾仁自107/5/9起因改選而解任。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0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戴建樟(39.72%)、劉美鶴(25.07%)、林永南(14.08%)、林志遠(7.04%)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時立(31.37%)、陳安溪(27.62%)

##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註：上述資料係由法人股東提供，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8年03月31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榮樹			✓				✓	✓	✓	✓	✓	✓	✓	無
楊炎煌			✓				✓	✓	✓	✓	✓	✓	✓	無
松茂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			✓	✓			✓	✓	✓	✓	無
松茂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青麟			✓	✓	✓	✓			✓	✓	✓	✓	✓	無
龔神佑			✓	✓	✓	✓	✓	✓	✓	✓	✓	✓	✓	無
卜慶鋼			✓	✓	✓	✓	✓	✓	✓	✓	✓	✓	✓	無
全貿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	✓	✓	✓	✓	✓	✓	✓	✓	✓	✓	無
胡湘寧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註：董事黃燈財於 108/2/12 辭任。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戴建樟	男	107.05.09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 G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營業部副總經理 同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1、東昇國際、東佳國際、信原國際及東柏投資之董事長 2、松茂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磐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轉投資事業) 東裕塑膠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榮樹	男	90.11.30	1,200,395	1.21%	77,134	0.08%	0	0	交通大學 EMBA 碩士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殷麗皓	女	108.3.21	23,181	0.02%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新虹科技(股)公司會計經理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東柏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轉投資事業) 東佳江蘇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森傑	男	90.11.30	82,069	0.08%	18,821	0.02%	0	0	醒吾商專企管科 聯和鋼模子(股)公司業務經理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之總經理	無	無	無
(轉投資事業) 東莞嘉鎂總經理	中華民國	柳仲忠	男	101.11.01	401,900	0.40%	0	0	0	0	樹德工專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總經理戴建樟於 107/05/09 就任。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股數：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0	0	0	0	958	958	72	72	0.61%	0.61%	2,120	2,750	0	0	0	0	0	0	1.88%	2.25%	無
董事長	黃燈財(註1)	0	0	0	0	950	950	72	72	0.61%	0.61%	2,214	8,109	0	0	0	0	0	0	1.93%	5.44%	
董事	陳榮樹	0	0	0	0	958	958	48	48	0.60%	0.60%	2,231	9,251	0	0	0	0	0	0	1.93%	6.11%	無
董事	楊炎煌	0	0	0	0	958	958	72	72	0.61%	0.61%	1,550	3,143	0	0	0	0	0	0	1.54%	2.49%	無
董事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青麟	0	0	0	0	958	958	48	48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無
獨立董事	龔神佑	0	0	0	0	958	958	48	48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無
獨立董事	卜慶鋼	0	0	0	0	958	958	48	48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無

註：已包含提供專屬之公務車使用，該資產依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成本

註1：董事黃燈財於108/2/12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黃燈財、陳榮樹、 楊炎煌、龔神佑、 卜慶鋼	黃燈財、陳榮樹、 楊炎煌、龔神佑、 卜慶鋼	龔神佑、卜慶鋼	龔神佑、卜慶鋼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松茂投資(股)公司	松茂投資(股)公司	松茂投資(股)公司 楊炎煌	松茂投資(股)公司 楊炎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黃燈財、陳榮樹	黃燈財、陳榮樹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人數)	7	7	7	7

註 1：獨立董事卜慶鋼於 107/05/09 選任。

註 2：董事黃燈財於 108/2/12 辭任。

##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0	0	958	958	60	60	0.61%	0.61%	無
監察人	胡湘寧	0	0	958	958	60	60	0.61%	0.61%	無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全貿投資(股)公司監察人代表、 胡湘寧	全貿投資(股)公司監察人代表、 胡湘寧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人數)	2	2

##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戴建樟	1,603	2,143	0	0	517	607	0	0	0	0	1.26%	1.64%	無
技術總監	陳榮樹	1,596	3,216	0	0	635	6,035	0	0	0	0	1.33%	5.51%	無
執行副總經理	楊炎煌	1,351	2,269	0	0	198	873	0	0	0	0	0.92%	1.87%	無
轉投資事業總經理	吳森傑	1,059	1,059	66	66	135	135	0	0	0	0	0.75%	0.75%	無

註1：107年度未有實際給付金額，該數據為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2：已包含提供專屬之公務車使用，該資產依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成本。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戴建樟、楊炎煌、吳森傑	吳森傑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榮樹	戴建樟、楊炎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陳榮樹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人數)	5	5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財務部協理	殷麗皓	0	36	36	0.02%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 事	9.08%	18.09%	22.25%	52.33%
監 察 人	1.22%	1.22%	1.33%	1.3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26%	9.77%	24.48%	57.35%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給付係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依每年度公司營運結果及董監個別對公司治理、營運等貢獻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在公司章程規定之比例內參酌業界水平擬具分配方案報請董事會同意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員工酬勞及獎金，係依年度經營管理績效結果而定，績效之衡量包括營業及利潤目標之達成、預算執行控管成效等，並考量未來經營管理過程中所可能面臨之風險因素訂定酬金之金額，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酬金的合理性，故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直接影響酬金之發放。
- (3) 訂定酬金之程序，依公司年度營運績效、個人對公司之貢獻度及其專業領域、市場相對人才供需情形暨所承擔責任與未來風險而決定之合理報酬。
- (4)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現正向關係。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松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7	0	100%	(註 1)
董事長	黃燈財	7	0	100%	(註 4)
董事	陳榮樹	6	1	85.71%	
董事	楊炎煌	7	0	100%	
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青麟	4	0	100%	(註 2)
獨立董事	龔神佑	4	0	57.14%	
獨立董事	卜慶鋼	4	0	100%	(註 3)
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6	0	85.71%	
監察人	胡湘寧	6	0	85.71%	

註 1：董事長松茂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戴建樟於 108/02/12 就任。

註 2：董事松茂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青麟於 107/5/9 選任。

註 3：獨立董事卜慶鋼於 107/5/9 選任。

註 4：董事長黃燈財自 108/02/12 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請詳第 30 頁至 31 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董事會職能及相關運作均依本公司訂定之「董事會議事規範」執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重大決議事項。
- 2.公司定期提供公司治理系列課程訊息並積極鼓勵董事、監察人參加進修。
- 3.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水準，健全監督董事會功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惟本公司財務及稽核單位均不定期提供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及稽核報告供其審查，並就監察人審查意見及建議做改善。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6	85.71%	
監察人	胡湘寧	6	85.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設有監察人兩席，近一年來未有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申訴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均參與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召開與討論，確實瞭解公司經營情況。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定期提報公司內部稽核報告予監察人覆核，且與簽證會計師之間溝通情形尚屬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將於該次董事會以書面及錄音記錄其陳述之意見內容，並訂定改善報告提供的時間；目前尚無發生該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雖未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實務上已訂定各類公司規章及作業程序，保障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項。</p> <p>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互動關係良好，且可透過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持股情形。</p> <p>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為獨立運作，各公司有其相關之內控制度做為規範；各公司間的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劃分明確，落實建立適當之防火牆及風險控管機制。</p> <p>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公司內部重大資訊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p>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定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p>本公司董事成員由產業精英及財會專家共同組成，並設置兩位獨立董事。</p> <p>本公司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另設置兩位監察人，未來亦規畫設置審計委員會，逐漸完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p> <p>董事會主要的責任是監督、指導及評量經營團隊之績效及任免經理人。每季定期的董事會開會，除決議各議案，並與經營團隊討論經營策略及未來方針，以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p>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及股東。</p>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 <a href="http://www.donpon.com">http://www.donpon.com</a> )。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委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 <a href="http://www.donpon.com">http://www.donpon.com</a> )。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 ( <a href="http://www.donpon.com">http://www.donpon.com</a> ),定期更新公告相關資訊供投資人查詢。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投資人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 <a href="http://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a> )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訊息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提供全體員工勞健保及意外險。 2、員工結婚、新居、生育、傷病住院、死亡(含員工直系親屬)時公司分別發給祝賀金或慰問金。 3、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及團體聚餐活動。 4、補助員工伙食津貼,並提供遠地員工宿舍。 5、不定期提撥資金捐款公益團體,協助照顧社會弱勢團體。 6、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並即時提供公司治理相關最新課程予董事及監察人參考。 7、董事會議案如與董事有利害關係,均要求該董事迴避。 8、本公司目前已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所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底前完成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之自評作業。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發 行 公 司 報 酬 委 員 會 家 長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需 相 關 料 公 大 專 院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或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龔神佑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卜慶鋼			✓	✓	✓	✓	✓	✓	✓	✓	✓	無	
其他	陳信良	✓			✓	✓	✓	✓	✓	✓	✓	✓	無	

註：獨立董事卜慶鋼於 107/05/09 選任。

註：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年06月08日至110年05月0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龔神佑	2	0	100%	
委員	卜慶鋼	2	0	100%	1070509 選任
委員	陳信良	1	0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目前尚無發生該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目前尚無發生該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守法、守紀、做好本業經營並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以達成企業社會責任的基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同摘要說明</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p> <p>√</p> <p>√</p>	<p>同摘要說明</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本公司遵守勞動相關法規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公司退休制度依循公司員工退休辦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等方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本公司員工可透過公司信箱進行申訴，對於申訴案件，除保障當事人隱私及安全外，並立案予以妥適處理。</p> <p>本公司為每位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醫療保險，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進行健康教育宣導。</p> <p>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員工表達意見之管道，並使其充分了解公司營運情況，以維護員工權益。</p> <p>本公司每年度依各部門專業項目提供員工外部訓練課程。</p> <p>本公司產品尚未有直接銷售到消費者端情形，但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率之客訴處理程序。</p> <p>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行銷與標示，皆遵循本國及銷售地之法規及國際準則。</p> <p>本公司要求供應商需提供符合現行法令規範之材料，並經本公司品保檢驗人員嚴格把關。</p> <p>本公司台灣已無產線，採購原物料皆現地化辦理採購作業，設有供應商評鑑制度，若有違反程序隨即終止合約。</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責任相關資訊？</p>	<p>V</p>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將逐步揭露相關資訊。</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積極參與辦公室所在大樓舉辦之各項社區活動，希望企業能為社會服務，對於社會有所貢獻。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尚未有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相關驗證。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V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違規懲戒</p>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確訂定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公司亦透過「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員工在公司服務期間之行為，以達成員工成長及公司進步兩者雙贏之結果，引導公司朝向卓越水準之方向發展。</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V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確訂定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另，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或其他交易對象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均盡可能充分了解對方之經營狀況，評估該對象之合法性，並適時進行徵信作業程序。</p> <p>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責成董事長室為負責單位，並藉由稽核功能，查核公司在誠信經營守則下之執行情形，若有異常則於董事會中進行報告。</p> <p>本公司於「道德行為守則」中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p>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所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同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雖未制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訂員工獎懲辦法相關規定，並向全體同仁公告。	
(二)公司是否受理檢舉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對於所接獲的通報及後續之調查，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進行。	
(三)公司是否採取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嚴格禁止對於善意通報或協助調查之人實施任何形式的報復手段。	
四、加強資訊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置公司網站(www.donpon.com)，定期更新公告相關資訊供投資人查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相關事項，亦透過本公司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訂定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及相關處理程序，規範服務期間之行為。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間設有專人為經常性聯繫管道，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機制，確保雙方之誠信經營；本公司亦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法規，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相關作業規範，提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查詢本公司網站(www.donpon.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財務部負責主管機關之法令及解釋函令之辦理，除參加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訓練課程外，對於主管機關舉辦之相關宣導會議程亦由專人參加，適時提供董事會作為公司治理之決策參考。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2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2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燈財

總經理：戴建樟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最近年度開會日期為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經全體出席股東通過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摘要如下表：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7.05.09	1、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07/07/28 為分配基準日，並於 107/07/28 發放(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3 元)。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4、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5、選舉第九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經出席股東投票結果，選出第七屆董事七位(含獨立董事二位)以及監察人二位。

2、董事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全體出席董事通過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摘要如下表：

日期	重要決議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執行情形
第九屆第六次 108.03.21	1、通過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名單審查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更正一〇八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之其他議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本公司全資下屬公司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4、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5、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第五次 108.02.12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4、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6、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7、通過補選第九屆董事 1 席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8、通過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9、解除第九屆補選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10、通過一〇八年召開股東常會議相關事宜，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訂定 108 年 5 月 3 日上午 9 時 30 分假全國大飯店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

日期	重要決議	證交法第 14 條 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及公司對意見 之處理	執行情形
第九屆 第四次 107.11.01	通過本公司「108 年內部稽核計畫」。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 第三次 107.08.09	通過本公司全資下屬公司減資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 第二次 107.06.08	1、通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股息配發基準日。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通過本公司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九屆 第一次 107.05.09	1、通過本公司選任新董事長。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聘任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3、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八屆 第十九次 107.05.03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八屆 第十八次 107.03.29	通過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名單審查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第八屆 第十七次 107.02.13	1、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2、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呈送 107 年股東會承認
	3、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盈餘分派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呈送 107 年股東會承認
	4、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呈送 107 年股東會承認。
	6、通過選舉第九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7、通過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8、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
	9、通過一〇七年召開股東常會議相關事宜，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無	依決議結果執行；訂定 107 年 5 月 9 日上午 9 時 30 分假全國大飯店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並無不同意見之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黃燈財	98.05.21	108.02.12	辭職
內部稽核主管	劉欣琪	93.12.16	108.03.21	職務調整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	陳君滿	107.01.01~107.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 陳君滿	5,460	0	55	0	253	308	非審計公費-其他，包括移轉訂價 250 仟元及代墊差旅費 3 仟元。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2月12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由張字信、陳君滿會計師變更為張字信、吳俊源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字信、吳俊源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8年2月12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法人董事	松茂投資(股)公司	0	3,646,000	0	(1,999,00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戴建樟(註 1)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周青麟	0	0	0	0
董事長暨總經理	戴建樟	0	0	0	0
董事長	黃燈財(註 2)	0	1,960,000	-	-
董事	陳榮樹	0	1,200,000	0	0
董事	楊炎煌	0	0	0	0
獨立董事	龔神佑	0	0	0	0
獨立董事	卜慶鋼	0	0	0	0
監察人	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0	0	0	0
監察人	胡湘寧	0	0	0	0
副總經理	殷麗皓	0	0	0	0

註 1：董事長戴建樟於 108/02/12 選任。

註 2：董事長黃燈財於 108/02/12 辭任。

(二) 107 年度及截至 108 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變動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03月31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23,000	5.75%	0	0	0	0	無	無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廖祿立	0	0	0	0	0	0	無	無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46,000	3.66%	0	0	0	0	無	無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戴建樟	0	0	0	0	0	0	無	無	
林永南	2,583,384	2.60%	0	0	0	0	無	無	
劉美鶴	2,294,558	2.30%	0	0	0	0	無	無	
劉鴻潤	2,002,000	2.01%	0	0	0	0	無	無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1%	0	0	0	0	無	無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金貿投資、隆貿投資 大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黃燈財	1,962,868	1.97%	174,949	0.18%	0	0	無	無	
金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48,000	1.96%	0	0	0	0	無	無	
金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全貿投資、隆貿投資 大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隆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0	1.83%	0	0	0	0	無	無	
隆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全貿投資、金貿投資 大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大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7,000	1.44%	0	0	0	0	無	無	
大貿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劉時立	230,298	0.23%	0	0	0	0	全貿投資、金貿投資 隆貿投資	公司代表人 為同一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0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昇國際	70,000	100%	0	0	70,000	100%
東慶國際	20,000	100%	0	0	20,000	100%
佶原國際	5,406	41.58	14,000	58.42%	19,406	100%
東柏投資	3,000	100%	0	0	3,000	100%
東佳國際	0	0	70,000	100%	70,000	100%
東裕國際	0	0	20,000	100%	20,000	100%
東裕塑膠	0	0	0	100%	0	100%
東佳江蘇	0	0	0	100%	0	100%
東佳南京	0	0	0	100%	0	100%
東莞嘉鎂	0	0	0	100%	0	100%
東莞廣曜	0	0	0	66.50%	0	66.50%
東沐電子	0	0	0	100%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發行情形

108年0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市	上櫃			
普通股	0	99,548,926	50,451,074	150,000,000	

##### 2、股本形成經過

108年03月31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03	10	1,600,000	16,000,000	1,600,000	16,000,000	發起設立股本	無	-
84/12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4,000,000元	無	註1
86/12	10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20,000,000元	無	註2
87/06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10,000,000元	無	註3
89/01	15	6,700,000	67,000,000	6,700,000	67,000,000	現金增資17,000,000元	無	註4
89/07	10	18,600,000	186,000,000	18,600,000	186,000,000	現金增資119,000,000元	無	註5
90/10	20	70,000,000	700,000,000	32,028,000	320,280,000	現金增資50,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75,910,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8,370,000元	無	註6
91/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36,900,000	369,000,000	盈餘轉增資26,300,4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22,419,600元	無	註7
92/05	15	70,000,000	700,000,000	39,900,000	399,000,000	現金增資30,000,000元	無	註8
92/12	35	70,000,000	700,000,000	46,900,000	469,000,000	現金增資70,000,000元	無	註9
93/05	10	70,000,000	700,000,000	55,280,000	552,800,000	盈餘轉增資83,800,000元	無	註10
94/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59,319,000	593,190,000	盈餘轉增資28,480,000元 員工認股轉換11,910,000元	無	註11
95/06	6.75	150,000,000	1,500,000,000	74,319,000	743,190,000	私募增資現金150,000,000元	無	註12
102/05	14.3	150,000,000	1,500,000,000	77,060,256	770,602,560	轉換公司債轉股27,412,560元	無	註13
102/08	14.3	150,000,000	1,500,000,000	80,423,889	804,238,890	轉換公司債轉股33,636,330元	無	註14
102/09	14.3	150,000,000	1,500,000,000	84,808,501	848,085,010	轉換公司債轉股43,846,120元	無	註15
102/12	26	150,000,000	1,500,000,000	94,808,501	948,085,010	現金增資100,000,000元	無	註16
103/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9,548,926	995,489,260	盈餘轉增資47,404,250元	無	註17

註1：84.12.12(84)建三甲字第 476040 號

註2：86.12.10(86)建三癸字第 275520 號

註3：87.06.12(87)建三乙自第 179132 號

註4：89.01.10 經(89)中字第 89359534 號

註5：89.07.20 經(89)商字第 089125339 號

註6：90.10.18 經(90)商字第 09001404990 號

註7：91.08.27 經授商字第 09101459600 號

註8：92.05.26 經授商字第 09201160800 號

註9：92.12.03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56911 號

註10：93.05.31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4029 號

註11：94.04.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0730 號

94.05.20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0340 號

註12：95.06.30 經授商字第 09501126880 號

註13：102.05.09 經授商字第 10201085440 號

註14：102.08.22 經授商字第 10201170930 號

註15：102.10.08 經授商字第 10201207450 號

註16：102.10.21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1384 號

註17：103.06.13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2552 號

(二)股東結構

108年03月05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205	17,185	27	17,418
持有股數	0	6,000	21,104,154	77,590,912	847,860	99,548,926
持股比例	0.00%	0.01%	21.20%	77.94%	0.8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08年03月05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999	14,147	277,192	0.28%
1,000-5,000	1,789	4,029,428	4.05%
5,001-10,000	536	3,847,409	3.86%
10,001-15,000	243	2,881,928	2.89%
15,001-20,000	121	2,180,778	2.19%
20,001-30,000	167	4,011,326	4.03%
30,001-40,000	85	2,957,600	2.97%
40,001-50,000	53	2,369,105	2.38%
50,001-100,000	127	8,830,552	8.87%
100,001-200,000	72	10,392,477	10.44%
200,001-400,000	40	11,354,729	11.41%
400,001-600,000	13	6,483,228	6.51%
600,001-800,000	4	2,871,964	2.88%
800,001-1,000,000	6	5,430,874	5.46%
1,000,001 股以上	15	31,630,336	31.78%
合計	17,418	99,548,926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08年03月05日 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23,000	5.75%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46,000	3.66%
林永南	2,583,384	2.6%
劉美鶴	2,294,558	2.3%
劉鴻潤	2,002,000	2.01%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1%
黃燈財	1,962,868	1.97%
金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48,000	1.96%
隆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0	1.83%
大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7,000	1.44%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8.40	22.50	24.90	
	最 低	14.40	13.80	18.30	
	平 均	16.66	18.50	21.7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4.46	15.48	16.24	
	分 配 後	14.16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9,548	99,548	99,548
	每股盈餘 (註 2)	調整前	0.37	1.67	-
		調整後	0.37	(註 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0	1.0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45.03	11.08	-
	本利比		55.53	18.5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2	0.05	-

註 1：107 年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配。

註 2：每股盈餘因無償配股而追溯調整。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之一條規定，股利政策訂定如下：

(1)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擬自民國 107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99,548,926 元為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訂定如下：

(1)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

(2)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3)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107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係以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分配成數為估價基礎。

(2)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108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08年2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1,730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8,620仟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擬全數配發現金，故不適用。

(3) 考慮考慮擬配發員工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後之每股盈餘為1.00元。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 實際配發情形

員工紅利		董事及監察人 酬勞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400,000	金額	1,890,000
	0	
	股數	
	0	

(2) 實際配發與認列數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之姓名及取得情形：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截至 108 年第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對於光電、通信網路、光學、電子及汽車產業等之相關零組件之模具開發製造、塑膠部件、保護玻璃之生產製造、加工與銷售服務。主要產品範圍包括：

- (1) 各項塑膠部件之模具
- (2) 保護玻璃
- (3) 塑膠零部件
- (4) 汽車電裝產品
- (5) 電腦及通訊設備週邊配件

##### 2、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營業比重

年度 類別	產品應用	106 年度	107 年度
部 品	DSC、平板/NB、耳機、電源、穿戴式裝置、車載產品(開關、音響、車充、鏡頭、螢幕等)	94.40%	94.26%
模 具	上述應用塑膠零組件成型設備	4.59%	5.62%
其 他	原物料買賣	1.01%	0.12%
合 計		100.00%	100.00%

#####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主要以模具設計與製造、消費性電子產品塑膠零組件、電腦週邊產品、背光模組、保護玻璃(Cover glass)等之代工生產及車用多功能方向盤開關模組、車用電子產品之設計與生產。未來除了持續深耕既有產品外，擬積極拓展塑膠及玻璃產品應用範圍，並運用多年已累積的車用產品開發技術與經驗，增加車用產品之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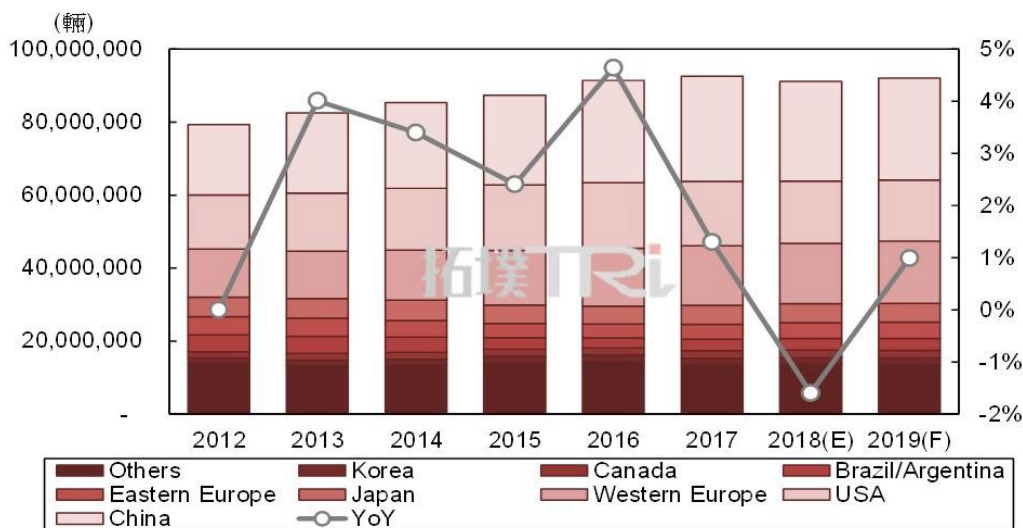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未來發展趨勢

(1)汽車電子產業:隨著電動車及自動駕駛技術的持續成長,未來汽車產業仍前景可期,且汽車電子占新車成本比重逐年攀升。

2018 年中美車市同步衰退及大國政治角力影響消費者觀望態度,致全球汽車銷售量年減 1.6% 為 9,117 萬台,汽車市場近年來首次呈現衰退。據拓璞產業研究院研究報告指出,若未來中美貿易談判能和平落幕,2019 年車市預估年增率 1%,若談判破局,2019~2021 年車市恐將難以復甦。

## 2012 ~ 2019年 全球汽車銷售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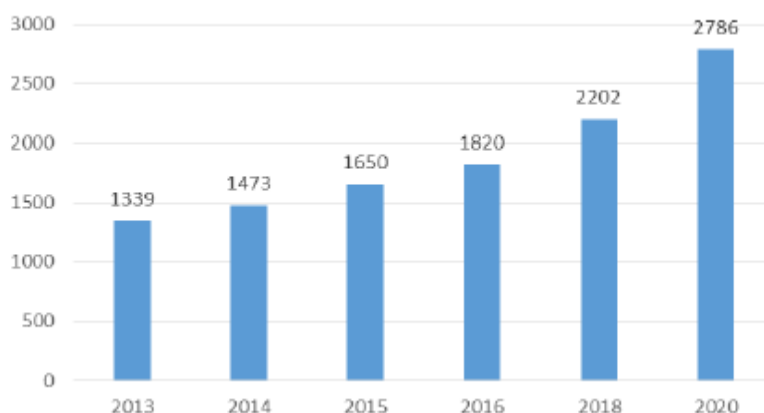


註：東歐包括俄羅斯。

資料來源：MarkLines；拓璞產業研究院整理(201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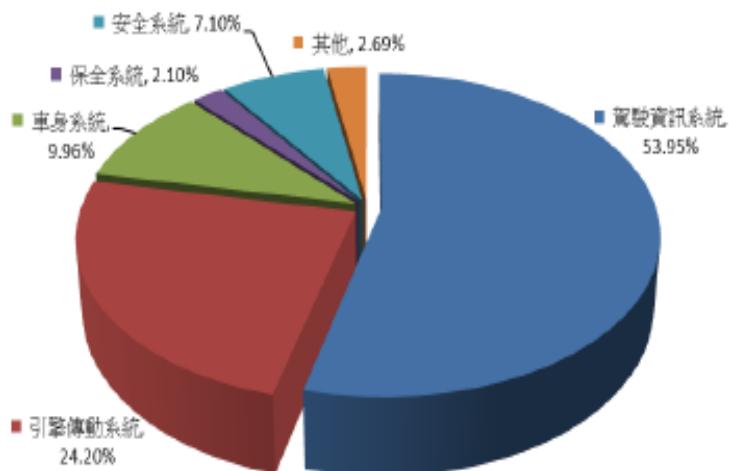
台灣廠商近年來積極布局汽車電子產業,根據工研院(IEK)預估 2018 年產值約新台幣 2,002 億元,到 2020 年可超過新台幣 2,700 億元,直逼台灣整車產值。另配合自動駕駛、車聯網等趨勢,將可促進先進駕駛安全輔助系統的開發。

台灣車電產值預測 (NT \$ 億元台幣)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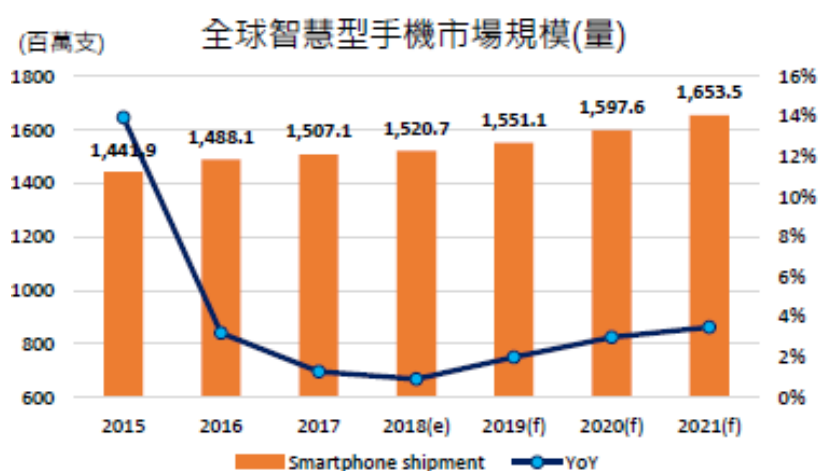
2017 年台灣汽車電子系統占比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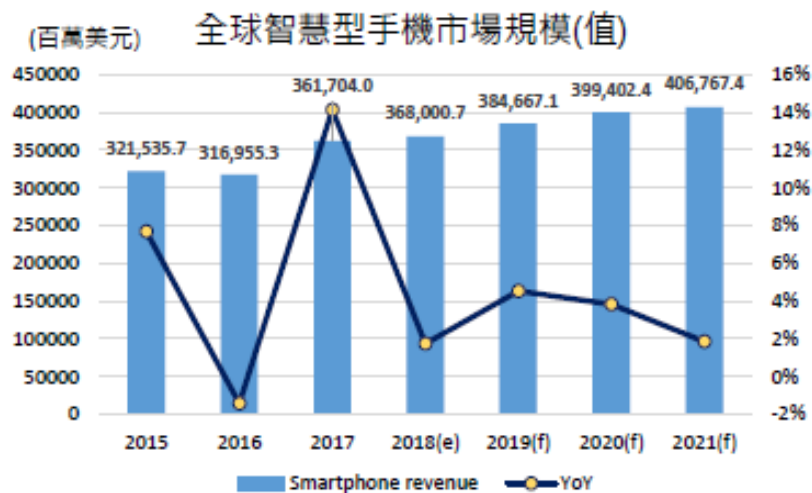
(2)手機產業：智慧型手機產品成熟滲透率高，全球市場已接近頂峰，隨著 5G 即將邁向商轉，預期將帶動下一波換機潮。

2018 年中國品牌智慧型手機崛起，但也面臨中美經貿政策不確定，以及消費者購機週期延長等因素影響，整體出貨量負成長呈小幅萎縮。展望下一波智慧型手機成長將依賴螢幕、鏡頭、生物辨識解鎖以及記憶體等功能設計創新及軟體研發升級推動之外，將由 5G 電信服務帶動換機潮，預期 2019 年由日韓地區市場開始啟動，而後為北美至全球，可望於 2021 年後隨 5G 手機的電信方案與單價降低雙重影響下，可促進消費者的換機慾望，再次提昇出貨量與產值的成長。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8/03)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8/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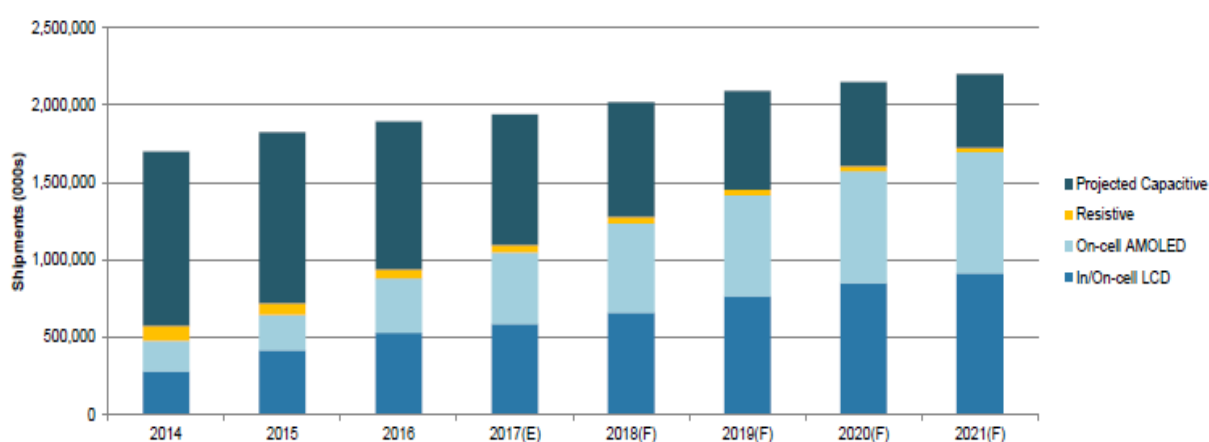
(3)觸控產業：觸控面板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平板及筆記型電腦等產品，其中又以智慧型手機為觸控面板應用之最大宗，因此目前觸控產業市場變化主要還是聚焦在智慧型手機，另各大車廠積極導入電容式車用觸控面版、智慧校園教育白板等、軍規、醫療、博弈等應用需求增長，皆可望成為近年觸控產業之新成長動能。

根據工研院(IEK)統計，因市場需求持續上升，至 2021 年預估全觸控面板總出貨量可達約 22 億套以上，2014~2021 年複合成長率約 3.8%。目前中高階智慧手持裝置，主流觸控技術多採用內嵌式觸控，預計 in-cell 與 on-cell(含 TFT LCD 與 AMOLED)2017 年將可擁有全球智慧型手機 54% 的市場佔有率，而未來可逐步由中高階手機市場蠶食中低階手機市場，預估到 2021 年可提高全球智慧型手機的市場佔有率至 75%。

根據工研院(IEK)統計，2017 年全球觸控面板總出貨量預估 19.4 億套，市場需求持續上升，至 2021 年預估全球總量可達約 22 億套以上，2014~2021 年複合成長率約 3.8%。目前中高階智慧手持裝置，主流觸控技術多採用內嵌式觸控，預計 in-cell 與 on-cell(含 TFT LCD 與 AMOLED)2017 年將可擁有全球智慧型手機 54% 的市場佔有率，而未來可逐步由中高階手機市場蠶食中低階手機市場，預估到 2021 年可提高全球智慧型手機的市場佔有率至 75%。

## 2014年~2021年觸控面板市場之數量趨勢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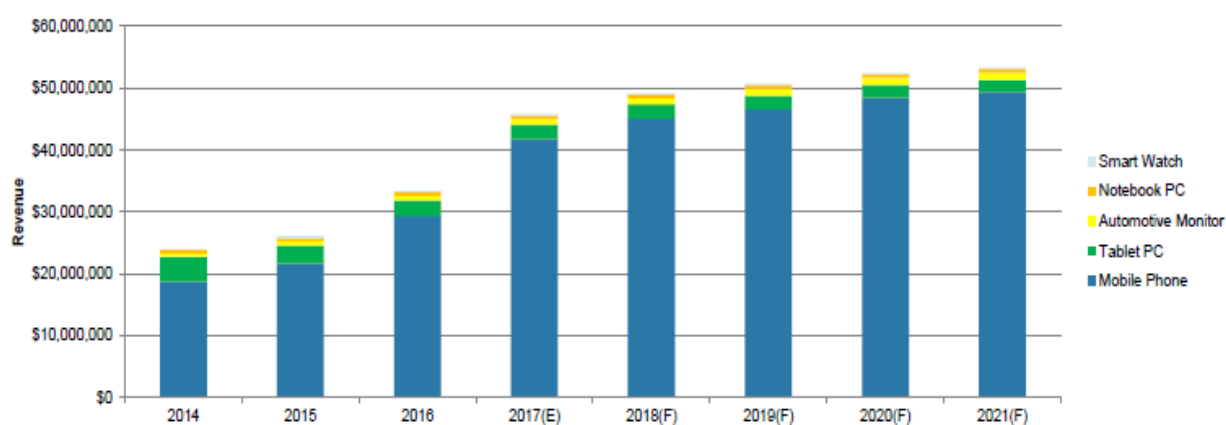
單位：K set



根據工研院(IEK)統計，2014年觸控應用市場總產值約美金23,941百萬元，未來應用市場產值仍將持續迅速成長，預估到2021年總產值可倍增至美金53,353百萬元。觸控終端應用市場以手機(Mobile Phone)與平板電腦(Tablet PC)占比最大，預估到2021年手機(Mobile Phone)產值將會成長至美金49,378百萬元，而平板電腦(Tablet PC)產值預估持平約美金2,006百萬元，但是車用面板(Automotive Monitor)的市場產值可望由2014年美金511百萬元大幅提昇至2021年美金1,180百萬元，成長率高達130%。

## 2014年~2021年終端應用市場之金額趨勢預測

單位：千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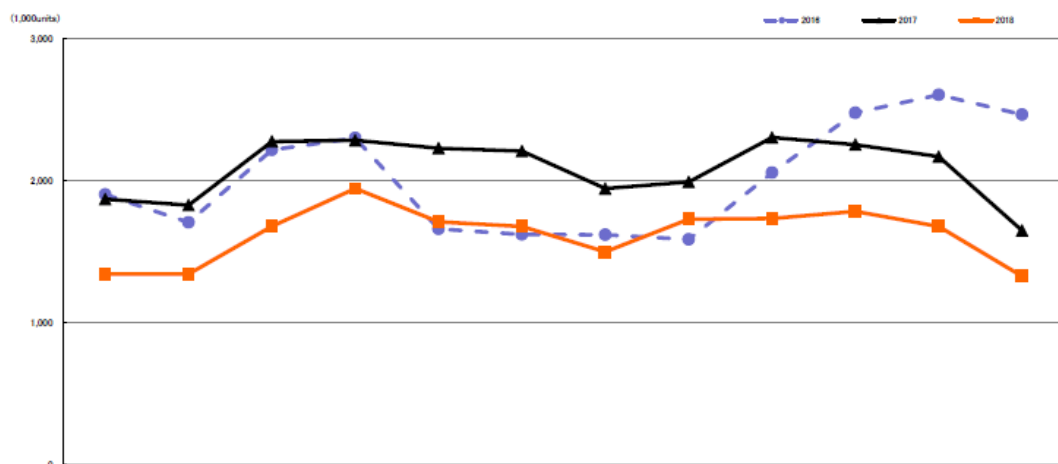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整理(2017/12)

(4)數位相機產業：隨著智慧型手機拍照功能持續提升，數位相機產業面臨愈來愈嚴苛的考驗，直至市場趨於穩定。

相機產業受到智慧型手機拍照功能提升的衝擊，出貨量自 2010 年達到高峰後每年以二位數的速度衰退，僅有 2017 年微幅回春，其中又以不可更換鏡頭的低階數位相機衰退幅度最大，而可更換鏡頭的高階數位相機直到 2012 年才開始有顯著的下滑趨勢。根據日本照相機影像機器工業協會（CIPA）的統計，2018 年整體數位相機出貨再跌 22%，同時也預估 2019 年恐怕還將再下滑 13%，整體傳統數位相機產業的情況可說是每況愈下，2018 年出貨量僅有 2010 年的約 1/6 水準。現在數位相機面臨的市場就如數位相機普及後取代了底片相機所的狀況類似，然而底片相機尚未從市場消失，數位相機也還未被智慧型手機完全取代，只不過數位相機的使用族群會愈來愈專業化，雖多數的消費者則選擇以手機作為主要拍攝工具；但也意味著，傳統數位相機經過這幾年的興衰，目前市場上還能存活的機種也找到自身的定位，努力強化光學感測、防水、運動功能、高倍變焦、虛擬實境(VR)、360 度全景、4K HD 高畫質錄影等頂級功能以拉開與智慧型手機的差距。

2016-2018年日本廠商全球數位相機出貨量

Quantity of Total Shipment of DSC [Worldwide]  
Comparison of 2016, 2017 and 2018 :Jan.-Dec.



	Jan.	Feb.	Mar.	Apr.	May.	Jun.	Jul.	Aug.	Sep.	Oct.	Nov.	Dec.
2018	71.8%	73.4%	73.8%	85.1%	76.8%	75.9%	77.1%	86.8%	75.3%	79.2%	77.3%	80.5%
2017	98.3%	107.1%	102.7%	99.3%	134.2%	136.2%	120.1%	125.6%	112.1%	90.9%	83.3%	66.9%
2016												

資料來源：日本一般社団法人カメラ映像機器工業会(CI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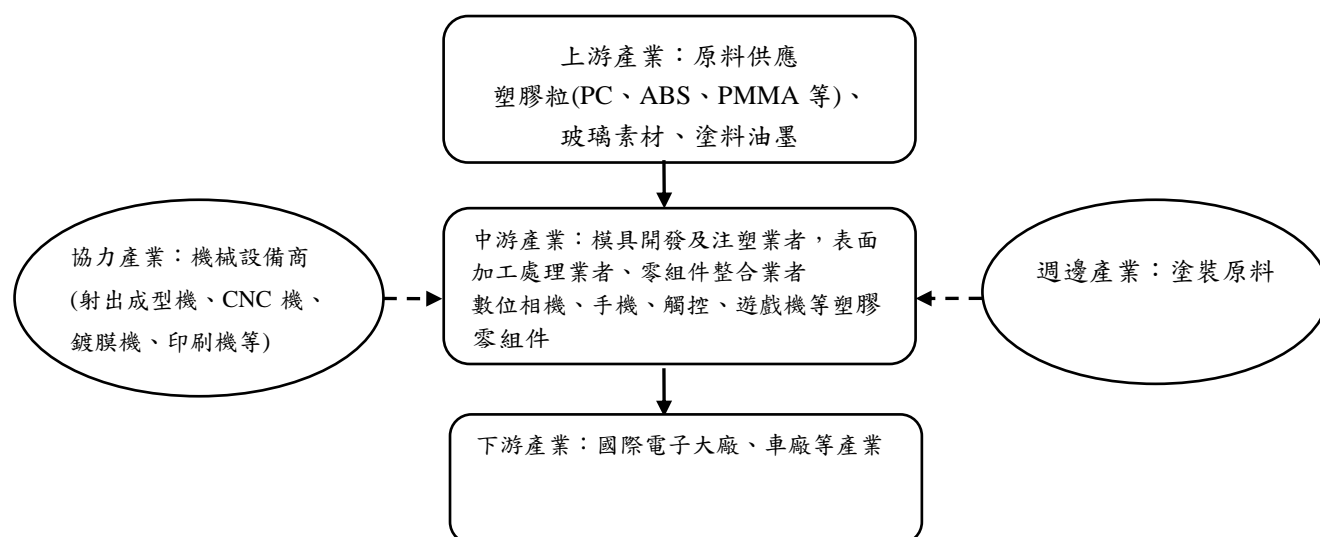
## 2019 年數位相機銷售展望

單位：百萬台

項目	2018 年		2019 年(預估)	
	數量	前年比	數量	前年比
數位相機 (不可更換鏡頭)	8.7	65.10%	6.9	79.30%
數位相機 (可更換鏡頭)	10.7	92.20%	10	92.60%
合計	19.4	77.80%	16.9	87.10

資料來源：日本一般社団法人カメラ映像機器工業会(CIPA)，2019.2.1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展望未來市場趨勢，本公司主要產品發展趨勢將朝製程技術整合、高度自動化方向進行。

- ①製程技術整合：近年隨著科技不斷進展，各類數位化產品，如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已逐漸整合成3C產品，外觀多樣化挑戰製程效率與技術，因此模具設計與開發多以雙色為主流，以及表面處理與應用製程更是決戰關鍵，因此，本公司近年已著手相關的技術研發進行。
- ②高度自動化：隨著產品生命週期變動性增加，各大廠均以零庫存政策降低風險，且精密電子零組件眾多，如何滿足客戶訂單變化需求又不致於造成本身庫存風險，同時工資成本不斷上升，生產效益遞減的隱憂湧現下，自動化程度生產為必然發展。

#### (2)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模具設計製造與塑膠零組件供應商，有能力開發複雜機構及電子零組件，競爭同業多，惟因本身技術與品質深獲客戶肯定，面對市場快速變化的環境也具彈性應變能力，足以與同業形成差異化，因此在此產業領域佔有一席之地，另外多年經營中國汽車市場，結合模具、塑膠成型、表面處理及電子技術整合，已成功切入多家知名車廠，並具產品競爭優勢，隨著中國車市成長趨勢，未來發展可期。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經營業務之技術核心係以客戶產品模具設計研發、產品製程、設備製程、材料性質以及客戶技術支援等為主，近年持續拓展產品應用廣度，並朝製程技術整理努力，未來與設備廠商進行合作開發並延攬自動化機械工程專業人力，以期提高生產效益。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份	投入之研發費用	營業收入淨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7 年度	36,799	2,696,005	1.36	1.雙色模具技術 2.雙色射出成形技術 2.表面處理應用技術再提升 3.玻璃 2.5D 製程技術 4.車用多功能方向盤開關模組
108 年 1~3 月	9,637	531,742	1.81	系統整合技術 5.車用電子節溫控制技術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銷售策略

A 成立專業市場銷售團隊，積極推展國內外市場業務。

B 持續與知名系統廠合作開發模具及塑膠零組件；因應終端品牌大廠降低成本策略，與國際知名大廠直接合作，取得認證，提高接單及價格穩定度。

C 積極轉入車用市場，ISO 及汽車 16949 認證取得，主動提供足以滿足客戶的產品設計。

###### (2)生產策略

A 以模具及零件代工生產為主要核心，並將代工業務延伸至產品模組化的代工模式，向上提昇產品開發能力，並加強產業資源整合，以因應營運上的成長。

B 將精密加工技術與電子材料應用於車用電裝產品的開發。

C 以大陸為生產基地，取得下游系統大廠就近供貨之優勢，並因應短期內業務成長的需要及新產品開發的產能。

D 自動化程度加深，有效降低人力成本並提高品質穩定度。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積極拓展消費性電子產品品牌大廠及中國汽車廠長期合作發展機會，朝業務持續穩定成長目標邁進。

(2)持續朝技術研發，以因應市場產品快速推陳出新的腳步，增加取得業務機會的契機。

(3)積極培養全方位人材，以因應未來公司多角化經營及轉型之需求。

(4)強化財務功能，以因未來營運變化及增加投資之需求。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產品之銷售區域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國 內		65,311	2.20	131,226	4.87
亞 洲		2,909,998	97.80	2,564,779	95.13
合 計		2,975,309	100.00	2,696,005	100.00

#### 2、市場佔有率

由於目前專業從事相機、耳機、電源、背光板及汽車方向盤多功能開關等精密產品之模具設計製造、射出成型、塗裝及組立等二次加工製程的廠商有限，且由於加工程序繁複，大多數廠商都僅從事單一的二次加工，因此並未有完整而客觀的市場占有率統計資料可供參考。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市場供給

應用於光電、光學及車用產品之外殼及機構件的組裝業者，由於對產品品質的要求甚高，且相機及手機外殼、機構件並不像一般家電產品的塑膠外殼容易製作，均需要較高的精密度及品質要求。而且能夠提供垂直整合服務的代工廠商並不多，因此在市場的供給方面本公司仍具發展空間。

##### (2)市場需求

全球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將持續朝輕薄短小機型及外觀多樣化發展，且產品應用範圍不斷整合，為刺激消費者需求，產品推陳出新速度持續加快，因此市場需求估計仍將成長。

汽車電子配備普及化，加上未來結合互聯網朝智能汽車發展等商機，整體車用電子市場預估仍將維持穩定的成長力道。

#### 4、競爭利基

##### (1)快速之模具設計開發及生產

本公司憑多年的模具開發經驗及各類產品應用發展的技術累積，對於客戶產品快速變化與量產及高品質需求多能充分滿足，不論是既有客戶或新客戶的開發均具有一定的接單競爭力。

## (2) 高效能之塑膠射出成形生產

本公司除優越之模具開發及製造製程外，集團內亦建置足供下遊客戶需求之塑膠射出成形製程產能，此一優勢除可於模具開發期即與射出成形製程配合，縮短模具進入量產之磨合期，提高射出成形製程良率外，亦可提供客戶進一步之製程服務，對穩定客戶訂單具決定性影響。

## (3) 優質之表面處理製程

近年來消費性電子產品逐漸朝向可攜式方向發展，因此產品日益輕薄短小，而在消費者重視隨身電子產品，並視為個人品味及時尚表徵趨勢下，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外型及表面質感逐漸成為除產品功能性外能否迅速席捲市場之重要因素，而在消費市場重視外型及質感之需求下，產品外觀之塗裝、印刷及相關表面處理製程要求益形重要。本公司為因應下游產品消費需求，集團內早已建置表面塗裝、印刷及鐫雕等表面處理製程，以滿足下游客戶之各種需求。

## (4) 以完整之製程服務穩定客戶供需關係

本公司以其模具開發設計為技術核心，配合集團內塑膠射出成形及表面塗裝處理製程，提供下遊客戶整合性之服務；此外，本公司更以模具設計為前導，於客戶產品開發期即與客戶共同研討，並立即為客戶設計塑膠射出成形及表面塗裝處理等相關製程，以其一貫性之服務穩定與客戶之供需關係，除為客戶免除尋找供應商之繁瑣過程加速產品上市外，亦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高之獲利。

## (5) 極具彈性之營業及生產策略

模具為「工業之母」，是工業產品量產之主要設備。本公司掌握模具開發設計技術核心，並以模具開發能力為基礎，跟隨產業發展脈動積極跨足各下游產業零組件之製造，使其營收及獲利不易隨單一產品景氣波動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因本公司將集團內製程由模具設計製造，延伸至塑膠射出成形、表面塗裝處理及產品組立等多元化服務，逐漸朝向發展模組化的整合性產品，在製程垂直整合度高且供給能力大之條件下，足以因應下游產業變化快速切換產品並大量供給零組件，滿足現階段電子產業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之趨勢。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堅強之技術開發能力

應用於光電產品所需的精密模具開發設計、製造及塑膠射出成型的機構件，有別於一般的塑膠成型產品。本公司對產品品質相當重視，除了投入最精密的設備及儀器，更擁有經驗豐富的模具設計開發及塑膠射出成型等專業技術人才，提供客戶即時的技術支援及優良的產品品質，使本公司能獲得更多業務與商機。



## B 國際專業分工之產銷模式盛行

本公司主要營業形態為 OEM、ODM 方式，近年數位相機、手機及光電產品的市場價格大幅下降，而歐、美、日本等製造商的研發與製造成本又高居不下，相對於國內廠商在製造成本控制方面，因為具有相當競爭力，使得委外製造產品的廠商不得不來台灣尋找長期合作夥伴，以加強產品市場競爭力，也因此帶動了精密模具製造及塑膠射出成型廠商的龐大商機。此外，近年來大陸光電產品的需求大幅成長，各國際大廠為了爭取此一龐大商機除了紛紛設廠之外，亦將代工業務釋放給在大陸設廠的台商，以降低管理成本。

由於精密模具製造及塑膠射出成型屬勞力密集的產業，且大陸在模具的開發技術能力遠落後於國內廠商，因此本公司在考量就近客戶爭取代工業務及降低生產成本的情況下，於十多年前即在大陸投資設廠。近年來除了能緊密地提供客戶最完整的服務之外，也由於本公司在模具及塑膠成型產品的開發技術能力獲得客戶的認同，因此能與大陸知名的手機及家電大廠合作，並順利的取得代工業務。在國際專業分工的產銷模式中，以本公司專業的開發技術能力及良好的生產管理模式，有效的降低產品的生產成本，並在競爭的代工市場中開拓更大的商機。

### (2)不利因素：

#### A 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影響消費性產品的需求

金融風暴後，歐美先進國家經濟的復甦緩慢，降低了對消費品的採購需求，因此無論手機或數位相機等產品的銷售量皆面臨嚴峻的考驗，短期內消費性電子產品唯有不斷以更低價的方式方能再刺激消費者的購買意願。

#### 因應對策：

低價產品意味著廠商生產成本也需不斷降低因應，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降低管銷費用、調整合理的資產結構以及人員編制，藉此提升生產效益，並期成為具有成本競爭優勢的組織。

#### B 產品生命週期短

相機、手機及部份電子產品在市場的生命週期短，除了產品庫存無法去化之外，模具開發設計及塑膠精密部品的量產時間縮短，考驗本公司技術及管理能力的。

####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了強化產品及技術的開發速率，除了加強專業技術人員的教育訓練之外，對於生產管理的改善亦有完整的規劃，有效的控管產品良率及生產存量，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服務品質的產銷方式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

### C 技術人才的不足

國內欠缺精密模具技術人才，同時輔助性的模具設計及研發能力不足，將影響國內廠商對於較高精密技術產品的導入。

因應對策：

近年來國內基礎研發投入的程度低落，且欠缺有系統的培育具光電及模具背景的人才，本公司有鑑於此，除了對於公司現有的專業技術人員加強教育訓練之外，亦以建教合作的方式培育及引進優秀的人才，使公司能以更精進的技術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

### D 大陸勞動成本逐漸增加

由於大陸勞動合同新制以及基本工資逐年上調等政策實施下，預期將使勞動成本逐步增加，侵蝕原本的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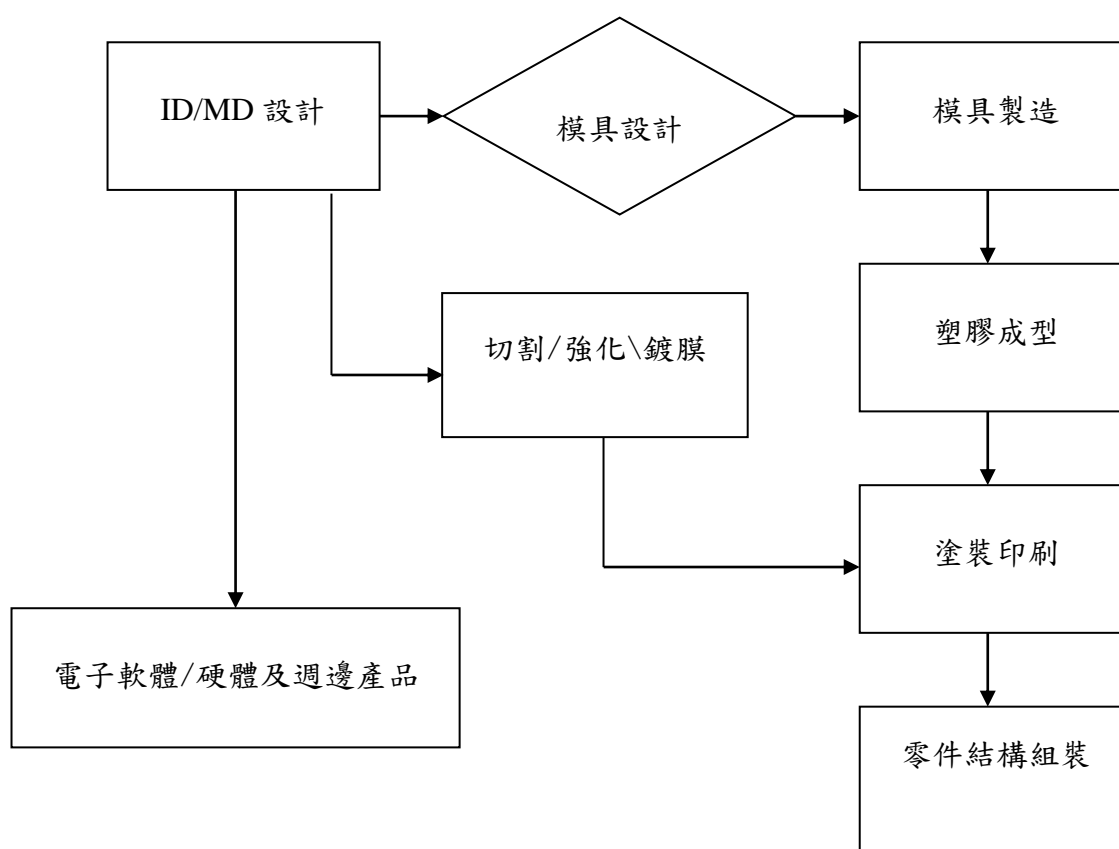
調整薪資結構、加強自動化的程度以及增加雇用臨時約聘工以降低對現場勞工人數的需求。另，提升管理效益，精簡人事，以降低人事費用增加對營運毛利的衝擊。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模具	各種產品成形製造用之主要來源
塑膠部品	各類電子產品(主要為數位相機、手機、耳機、滑鼠)外殼、本體及機構件等
背光模組	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PDA 及手機各類適用之背光板
保護玻璃	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之螢幕 Cover Glass
汽車電裝產品	汽車多功能方向盤開關、音響零組件、中控鎖等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PC 類塑膠粒	太松	國內外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PC+ABS/TPU 類塑膠粒	長華/長耐/恒達康/ 瑞景/松下國際	國內外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模胚	富得巴/鴻創	國內外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塗料	浚哲/瑞盟	國內外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玻璃素材	拓泊	國內外知名大廠，品質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上半年度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	—	—	—	—	—	—	—	—	—	—	—	—
	進貨淨額	1,431,315	100.00		進貨淨額	1,037,402	100.00		進貨淨額	196,170	100.00	

變動說明：

本公司原物料包括玻璃素材、塑膠粒、電子零件及五金料件等等，種類及供應商眾多，且因客製化要求等因素，各類料件屬性及其單價差異性均大，106年~108年第一季未有進貨總額達10%以上之廠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廠商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上半年度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945,758	31.79	無	甲客戶	1,015,220	37.66	無	甲客戶	221,451	41.65	無
2	乙客戶	351,139	11.80	無	乙客戶	218,888	8.12	無	丁客戶	32,321	6.08	無
3	丙客戶	322,902	10.85	無	丁客戶	167,623	6.22	無	乙客戶	31,665	5.95	無
4	丁客戶	303,331	10.19	無	丙客戶	160,986	5.97	無	丙客戶	11,050	2.08	無
	其他	1,052,179	35.37	—	其他	1,133,288	42.03	—	其他	235,255	44.24	—
	銷貨淨額	2,975,309	100.00		銷貨淨額	2,696,005	100.00		銷貨淨額	531,742	100.00	

變動說明：

本公司近二個年度電子產品之塑膠部品因接單機種增加，使甲客戶銷售金額及比重大幅增加。數位相機產品因該產業萎縮關係，故乙客戶銷售金額明顯衰退。受保護玻璃產品市場需求下降影響，丙客戶銷售金額衰退。汽車電裝產品因新機種開發認證期長，影響丁客戶的銷售金額。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組；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部品	註 1	219,227	2,048,779	註 1	189,601	1,755,302
模具	註 1	306	111,435	註 1	302	93,521
合計	註 1	註 2	2,160,214	註 1	註 2	1,848,823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惟因本公司部品類產品部件規格多且訂單需求因機種不同，故產能無法一致性衡量。

註 2：因各產品產量單位不同，故合計欄位未予以加總。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組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部品	3,563	44,928	288,848	2,793,801	4,122	115,094	209,124	2,429,360
模具	77	20,383	3,218	116,197	48	16,132	532	135,419
合計	—	65,311	—	2,909,998	—	131,226	—	2,564,779

註：因各產品產量單位不同，故合計欄位未予以加總。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間接人員	436	401	378
	直接人員	935	1,274	1,112
	合計	1,371	1,675	1,490
平均年歲		30.74	30.17	30.94
平均服務年資		2.76	2.42	2.53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0.37	0.24	0.22
	大專	8.68	7.30	7.14
	高中	31.58	27.28	26.20
	高中以下	59.37	65.18	66.44

註：間接人員係指非從事生產作業之員工，直接人員為以生產業務為主之直接人力。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公司對環境污染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台灣無設置廠房及從事生產製造，故無環境污染評估議題，主要生產基地均位於設立於中國之各子公司，且均依法委請專業機構出具環境影響報告書，並定期接受當地環境保護局審查，固體廢物均委託外部專業機構定期回收處理，廢水則透過污水處理站處理，廢氣則使用活性碳進行分次淨化；另產品亦對供應商材料要求符合 ROHS 規定。

由於中國政策變動性因素，無法對未來可能因環境污染問題產生之損失做合理之估計，惟公司將密切注意未來若可能的法令及對環境污染評估標準變動情形，提前做因應措施，以免產生重大損失。

(三)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1) 公司福利：除依法令(台灣及中國)規定之各項保險外，另為員工辦理團保，提供員工在職期間之保障福利。

(2) 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成立之福委會每年均依章程提撥福利金並給予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包括員工旅遊、婚喪喜慶補助、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定期健康檢查等。

##### 2、進修與訓練

為鼓勵員工持續性進修及累積職能專業知識與技能，本公司除內部辦理新人職能訓練外，各部門每年均自行編列員工及主管教育訓練計劃及預算，安排參加外部訓練課程，公司總體則依職務及專業技能與認證需要，聘請專業講師於公司內部進行教育。

##### 3、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依台灣規定提撥退休金；中國子公司係依相關規定「江蘇省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南京市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及「廣東省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每月繳交基本養老保險費。

#### 4、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對員工薪資或各項福利措施一直相當重視，勞資雙方每年均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充分表達意見及良性溝通，中國亦有薪資工會制度，可透過不同管道，進行勞資雙方協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1、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勞資雙方關係尚稱和諧，員工問題多經主管了解溝通並取得共識，故尚無發生勞資糾紛情形。

#####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依法令建立完善的制度，勞資雙方均有透明且暢通管道可進行溝通協調，且公司以維護並保障員工安全與福利等權益為優先，預計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情形極低。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授信合約	板信商業銀行	2018/06/15~ 2020/06/15	中期放款額度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安泰商業銀行	2018/06/25~ 2020/06/25	中期放款額度	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上述比率與標準依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銀行授信合約	王道商業銀行	2017/05/10~ 2019/05/09	中期放款額度	無
銀行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18/07/01~ 2020/06/30	中期放款額度	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70%。上述比率與標準依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銀行授信合約	台中商業銀行	2018/06/12~ 2020/06/12	中期放款額度	無
銀行授信合約	星展銀行	2017/12/20~ 2020/12/20	中期放款額度	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上述比率與標準依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銀行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16/05/31~ 2019/05/30	中期放款額度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16/05/26~ 2031/05/25	長期擔保放款額度	不動產抵押
銀行授信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	2018/12/19~ 2034/01/15	長期擔保放款額度	不動產抵押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2,693,647	2,256,860	2,104,289	2,270,139	2,231,271	2,113,4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4,488	957,813	861,021	891,293	795,344	799,811
無形資產		430	412	160	54	6,846	8,289
其他資產		101,958	68,846	81,131	80,980	111,184	222,944
資產總額		3,690,523	3,283,931	3,046,601	3,242,466	3,144,645	3,144,5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57,698	1,397,548	1,198,984	1,648,575	1,338,181	1,224,288
	分配後	1,807,472	1,497,097	1,228,849	1,678,44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93,435	207,341	326,950	126,422	236,376	272,1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51,133	1,604,889	1,525,934	1,774,997	1,574,557	1,496,451
	分配後	2,100,907	1,704,438	1,555,799	1,804,86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95,184	1,638,582	1,486,648	1,439,560	1,541,015	1,616,346
股本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資本公積		236,958	236,958	236,958	236,740	236,740	236,7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2,383	328,871	263,673	269,691	428,188	458,188
	分配後	232,609	229,322	233,808	239,82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80,354	77,264	(9,472)	(62,360)	(119,402)	(74,071)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44,206	40,460	34,019	27,909	29,073	31,71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39,390	1,679,042	1,520,667	1,467,469	1,570,088	1,648,056
	分配後	1,589,616	1,778,591	1,490,802	1,437,60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本公司自結數字，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557,763	482,657	386,415	280,901	261,00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307	49,015	47,815	46,107	44,256	—
無形資產		20	4	0	0	1,338	—
其他資產		1,963,092	1,991,631	1,896,979	1,888,918	2,034,913	—
資產總額		2,571,182	2,523,307	2,331,209	2,215,926	2,341,514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7,740	697,729	523,639	658,431	570,696	—
	分配後	767,514	797,278	553,504	688,296	尚未分配	—
非流動負債		258,258	186,996	320,922	117,935	229,80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75,998	884,725	844,561	776,366	800,499	—
	分配後	1,025,772	984,274	874,426	806,231	尚未分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995,489	—
資本公積		236,958	236,958	236,958	236,740	236,740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2,383	328,841	263,673	269,691	428,188	—
	分配後	232,609	229,292	233,808	239,826	尚未分配	—
其他權益		80,354	77,264	(9,472)	(62,360)	(119,402)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95,184	1,638,582	1,486,648	1,439,560	1,541,015	—
	分配後	1,545,410	1,539,033	1,456,783	1,409,695	尚未分配	—

註：108年第一季無需編制個體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3,259,712	2,746,464	2,545,502	2,975,309	2,696,005	531,742
營業毛利	324,072	421,520	407,844	488,860	554,458	133,805
營業損益	(41,736)	42,530	61,323	111,045	154,526	43,0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721	91,007	(5,078)	(18,273)	46,148	(759)
稅前淨利	85,985	133,537	56,245	92,772	200,674	42,32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7,793	94,028	31,159	39,920	167,819	31,92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57,793	94,028	31,159	39,920	167,819	31,9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201	(4,602)	(89,985)	(52,771)	(32,133)	46,0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3,994	89,426	(58,826)	(12,851)	135,686	77,96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7,275	96,981	34,618	36,860	166,103	30,00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518	(2,953)	(3,459)	3,060	1,716	1,9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1,960	93,172	(52,385)	(15,565)	134,522	75,3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034	(3,746)	(6,441)	2,714	1,164	2,637
每股盈餘(元)	0.58	0.97	0.35	0.37	1.67	0.30

註：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本公司自結數字，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847,203	1,002,457	749,350	639,443	487,557	—
營業毛利		82,932	95,380	73,482	64,874	50,534	—
營業損益		36,681	47,361	26,646	10,599	(15,98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888	56,088	11,264	25,198	178,383	—
稅前淨利		67,569	103,449	37,910	35,797	162,401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7,275	96,981	34,618	36,860	166,103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57,275	96,981	34,618	36,860	166,10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4,685	(3,809)	(87,003)	(52,425)	(31,58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1,960	93,172	(52,385)	(15,565)	134,522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0.58	0.97	0.35	0.37	1.67	—

註：108年第一季無需編制個體財務報表。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滿、郭士華	無保留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滿、郭士華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58	48.87	50.09	54.74	50.07	47.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6.08	196.95	214.58	178.83	227.13	240.0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3.25	161.49	175.51	137.70	166.74	172.63	
	速動比率	125.41	137.24	143.58	111.11	140.82	141.49	
	利息保障倍數	4.24	6.46	5.10	7.35	16.01	12.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6	2.52	2.39	2.43	2.10	1.99	
	平均收現日數	142.58	144.84	152.71	150.20	173.80	183.42	
	存貨週轉率(次)	8.51	7.36	6.56	6.75	6.43	5.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8	5.02	4.04	4.24	4.02	4.15	
	平均銷貨日數	42.89	49.59	55.64	54.07	56.76	70.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28	2.97	2.80	3.40	3.20	2.67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6	0.79	0.80	0.95	0.84	0.68	
	資產報酬率(%)	2.12	3.28	1.34	1.66	5.59	4.42	
	權益報酬率(%)	3.51	5.67	1.95	2.67	11.05	7.9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19)	4.27	6.16	11.15	15.52	17.31
		稅前純益	8.64	13.41	5.65	9.32	20.16	17.01
	純益率(%)	1.77	3.42	1.22	1.34	6.22	6.00	
每股盈餘(元)	0.58	0.97	0.35	0.37	1.67	0.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7	46.41	(2.12)	4.73	21.02	17.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68	48.50	49.26	57.51	84.14	134.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9)	22.85	(4.73)	1.99	9.56	7.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0)	3.98	3.18	2.10	1.85	2.09	
	財務槓桿度	0.61	2.36	1.29	1.15	1.09	1.09	
<p>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p> <p>1.財務結構：因106年重分類至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略高於他期，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相較他期略低，餘無重大變動。</p> <p>2.償債能力：主要係107年度稅前獲利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大幅上升。</p> <p>3.經營能力：無重大變動。</p> <p>4.獲利能力：主要係107年度獲利上升，所以各項獲利能力財務比率均上升。營業損益方面則因生產效益提升及費用控制得宜，整體營業利益較106年度增加。</p> <p>5.現金流量：主要因107年度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數較106年度大幅增加且相對各項影響現金流量指標項目變動較小，故各項現金流量比率明顯上。</p> <p>6.槓桿度：無重大變動。</p>								

註：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1：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係本公司自結數字，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96	35.06	36.23	35.04	34.19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84.26	3,724.53	3,780.34	3,378.00	4,001.31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7.71	69.18	73.79	42.66	45.73	—	
	速動比率	77.32	68.69	73.41	42.05	45.02	—	
	利息保障倍數	8.30	8.37	4.97	4.30	14.51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9	2.75	2.35	2.69	2.67	—	
	平均收現日數	152.72	132.73	155.31	135.68	136.70	—	
	存貨週轉率(次)	-	775.61	372.38	237.77	120.43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1	4.44	2.95	3.44	5.01	—	
	平均銷貨日數	-	0.47	0.98	1.53	3.0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02	20.45	15.48	13.62	10.79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4	0.40	0.31	0.28	0.21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4	4.26	1.75	2.02	7.71	—	
	權益報酬率(%)	3.57	6.00	2.22	2.52	11.15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68	4.76	2.68	1.06	(1.61)	—
		稅前純益	6.79	10.39	3.81	3.60	16.31	—
	純益率(%)	6.76	9.67	4.62	5.76	34.07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58	0.97	0.35	0.37	1.67	—	
	現金流量比率(%)	(14.14)	15.97	11.75	(5.73)	(5.4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06)	(6.01)	(2.44)	(4.68)	0.65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14)	3.37	(2.10)	(4.32)	(3.42)	—	
	營運槓桿度	1.03	1.04	1.08	1.22	0.84	—	
	財務槓桿度	1.34	1.42	1.56	(43.80)	0.57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

1. 財務結構：無重大異動。
2. 償債能力：主要係107年度稅前獲利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3. 經營能力：107年度之應收帳款及銷貨成本因營收下降而減少，故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均下降，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4. 獲利能力：主要係107年度營業淨利大幅上升，致相關財務比率上升
5. 現金流量：主要係107年營運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數略減，致現金流量比率均呈小幅上升。
6. 槓桿度：主要係107年度營業利益增加，致財務槓桿度上升。

註1：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2：108年第一季無需編制個體財務報表。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業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字信會計師及陳君滿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胡湘寧



劉時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二 月 十 二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燈財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浦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存貨減損之評估

有關存貨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減損之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業快速變遷，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加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東浦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適切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針對存貨，檢視其期後存貨去化之狀況，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東浦集團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浦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東浦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其評估資料的來源依據可能導致應收帳款有收不回的可能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各期應收帳齡變化情形、歷史收款記錄、評估東浦集團帳款減損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帳款之評價是否已按東浦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東浦集團所採用之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的相關資料及檢視期後收款狀況，以評估應收帳款呆帳提列之合理性、評估東浦集團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 其他事項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浦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浦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

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浦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浦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浦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

會計師：

陳尼璿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負債及權益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04,459	19	470,833	1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65,000	8	205,000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24,738	1	14,113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89,823	3	59,84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	41,020	1	29,495	1	2170	應付帳款	453,193	14	608,811	1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1,180,755	38	1,273,826	3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68	-	1,69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26,768	1	7,141	-	2200	其他應付款	137,104	4	191,411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2,733	-	1,440	-	2209	其他應付費用	221,602	7	255,259	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六)及七)	16	-	1,709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	-	9,13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30	-	25,312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540	1	36,944	1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280,083	9	386,196	1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28,011	1	7,504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66,721	2	52,291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126,540	4	272,980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2,248	-	7,783	-		<b>流動負債合計</b>	<b>1,338,181</b>	<b>42</b>	<b>1,648,575</b>	<b>51</b>
<b>流動資產合計</b>	<b>2,231,271</b>	<b>71</b>	<b>2,270,139</b>	<b>70</b>	2540	<b>非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255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212,850	7	99,390	3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六(三))	1,873	-	-	-	257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5,621	-	7,460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4,750	-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79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795,344	25	891,293	28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16,874	1	18,545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6,846	-	54	-		存入保證金	952	-	1,0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11,124	1	4,958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236,376</b>	<b>8</b>	<b>126,422</b>	<b>4</b>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88,501	3	62,810	2		<b>負債總計</b>	<b>1,574,557</b>	<b>50</b>	<b>1,774,997</b>	<b>55</b>
1920 存出保證金	9,686	-	8,462	-	3100	<b>權益：</b>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913,374</b>	<b>29</b>	<b>972,327</b>	<b>30</b>	32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b>資產總計</b>	<b>\$ 3,144,645</b>	<b>100</b>	<b>3,242,466</b>	<b>100</b>	3300	股本	995,489	32	995,489	31
					3400	資本公積	236,740	7	236,740	7
						保留盈餘	428,188	14	269,691	8
						其他權益	(119,402)	(4)	(62,360)	(2)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b>1,541,015</b>	<b>49</b>	<b>1,439,560</b>	<b>44</b>
					36XX	非控制權益	29,073	1	27,909	1
						<b>權益總計</b>	<b>1,570,088</b>	<b>50</b>	<b>1,467,469</b>	<b>45</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3,144,645</b>	<b>100</b>	<b>3,242,466</b>	<b>100</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 2,696,005	100	2,975,30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九)、(十))	2,141,547	79	2,486,449	84
5900 營業毛利	554,458	21	488,860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十七)、(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12,011	4	17,892	4
6200 管理費用	248,750	9	220,46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799	2	39,45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72	-	-	-
營業費用合計	399,932	15	377,815	12
6900 營業淨利	154,526	6	111,045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43,023	1	31,7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四))	16,496	-	(35,379)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二十四)及七)	(13,371)	-	(14,618)	(1)
	46,148	1	(18,273)	(1)
7900 稅前淨利	200,674	7	92,772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32,855	1	52,852	2
本期淨利	167,819	6	39,92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59	-	46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5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84	-	4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717)	(1)	(53,23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4,717)	(1)	(53,234)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133)	(1)	(52,771)	(2)
8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5,686	5	(12,851)	(1)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6,103	6	36,860	1
8620 非控制權益	1,716	-	3,060	-
	\$ 167,819	6	39,920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4,522	5	(15,565)	(1)
8720 非控制權益	1,164	-	2,714	-
	\$ 135,686	5	(12,851)	(1)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7		0.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7		0.3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83,611	24,364	155,698	263,673	(9,472)	-	(9,472)	1,486,648	34,019	1,520,667
本期淨利	-	-	-	-	36,860	36,860	-	-	-	36,860	3,060	39,9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3	463	(52,888)	-	(52,888)	(52,425)	(346)	(52,7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323	37,323	(52,888)	-	(52,888)	(15,565)	2,714	(12,85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62	-	(3,462)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472	(9,47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865)	(29,865)	-	-	-	(29,865)	-	(29,865)
取得非控制權益股權價格與帳面價 值差額	-	(218)	-	-	(1,440)	(1,440)	-	-	-	(1,658)	1,658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10,482)	(10,48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48,782	269,691	(62,360)	-	(62,360)	1,439,560	27,909	1,467,46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48,782	269,691	(62,360)	-	(62,360)	1,439,560	27,909	1,467,469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20,000	20,000	-	(23,202)	(23,202)	(3,202)	-	(3,20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68,782	289,691	(62,360)	(23,202)	(85,562)	1,436,358	27,909	1,464,267
本期淨利	-	-	-	-	166,103	166,103	-	-	-	166,103	1,716	167,8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9	2,259	(34,165)	325	(33,840)	(31,581)	(552)	(32,1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362	168,362	(34,165)	325	(33,840)	134,522	1,164	135,68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86	-	(3,686)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2,888	(52,888)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865)	(29,865)	-	-	-	(29,865)	-	(29,86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90,759	86,724	250,705	428,188	(96,525)	(22,877)	(119,402)	1,541,015	29,073	1,570,088



董事長：黃燈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00,674	92,7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0,530	122,464
攤銷費用	1,019	15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72	1,7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440	(1,723)
利息費用	13,371	14,618
利息收入	(3,397)	(2,243)
股利收入	(224)	(48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9)	18,23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6,082	152,7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12,271)	(2,165)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5,601	(177,76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0,140)	(7,05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25)	8,7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689	-
存貨減少(增加)	98,154	(33,304)
預付款項增加	(15,909)	(17,99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477	(3,2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31,276	(232,84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5,906)	53,45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13)	1,659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4,359)	108,1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9,113)	(5,572)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755)	1,63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981	(5,34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588	5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0,877)	154,5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7,155	167,237
收取之利息	3,376	2,242
支付之利息	(13,332)	(14,631)
支付之所得稅	(35,938)	(76,924)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281,261</b>	<b>77,924</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256)	(14,521)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191	7,23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031)	(122,1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9	8,59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88)	(3,365)
取得無形資產	(7,837)	(5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82)	(1,277)
預付設備款增加	(41,049)	(13,703)
收取之股利	224	482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166,379)</b>	<b>(138,773)</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489,502	4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429,458)	(38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0,000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540,000	637,500
償還長期借款	(572,980)	(682,466)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5)	863
發放現金股利	(29,865)	(29,86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0,48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27,144</b>	<b>10,550</b>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400)	(43,3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3,626	(93,6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0,833	564,4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b>\$ 604,459</b>	<b>470,833</b>

董事長：黃燈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與立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立特實業)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並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立特實業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b>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b>	<b>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外銷交易主要係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於買方，對於內銷交易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收入認列時點將不會有重大影響。

####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24,572	24,572	-	1,199	1,199
預收貨款	24,572	(24,572)	-	1,199	(1,199)	-
<b>負債影響數</b>	<b>\$ 24,572</b>	<b>-</b>	<b>24,572</b>	<b>1,199</b>	<b>-</b>	<b>1,199</b>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 470,833 攤銷後成本		470,833
權益工具投資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14,11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113
	備供出售(註2)	4,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48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3)	1,313,611 攤銷後成本		1,313,611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8,462 攤銷後成本		8,462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權益工具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該金融資產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2：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評價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減少3,202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3,202千元及增加20,000千元。

註3：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尚無增列累計減損損失，故無需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4,750	-	-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3,202)	-	20,000	(23,202)
合計	\$ 4,750	-	(3,202)	1,548	20,000	(23,202)

###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八)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 4.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合併公司適用前述修正將不影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衡量。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過渡處理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倉儲地點及公務用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143,627千元、減少37,111千元及增加106,517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而針對合併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將不影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認列。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取得子公司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東昇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佳國際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東佳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昇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中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東佳江蘇)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件及玻璃零配件製造	100%	100%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東昇國際透過東佳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58.42%	58.42%
東佳江蘇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廣曜塑膠)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66.5% (註2)	66.5% (註2)
東佳江蘇	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買賣	100% (註1)	100% (註1)
本公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東慶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裕國際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100%	100%
佶原國際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嘉鎂)	車載及電子產品保護玻璃製造及銷售等	100%	100%
本公司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莞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41.58%	41.58%
本公司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東柏投資)	投資控股	100%	100%

(註1)：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新設持股100%轉投資公司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七日取得營業登記執照。

(註2)：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向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原股東購入11.45%股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 3. 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 (四)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者，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金融工具

####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帳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 (2)其他設備 3~15年
- (3)租賃改良物 2~10年
- (4)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機器設備：	
成型機	10~12年
精雕機	8~10年
鍍膜機	12年
其他	2~12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租 賃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 2. 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 3.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 4.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 專利權:10年
- (2) 電腦軟體成本:3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 1.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 2.廠址復原

依據合併公司公佈之廠房租約約定要求，針對廠房之租賃改良物提列復原負債準備，於廠房租約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 (十四)收入之認列

####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及銷售電子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配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部分塑膠製品以各月內累積銷售電子零組件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對汽車零組件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六)。

合併公司依據客戶之銷售條款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 (1)銷售商品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2)勞 務

本公司係提供開發模具圖訂勞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客戶合約之成本(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 (二)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24,661	6,602
支票及活期存款	524,511	404,711
定期存款	<u>55,287</u>	<u>59,520</u>
合併現金流量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04,459</u>	<u>470,833</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u>
<b>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24,738</u>	
<b>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4,113</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b>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磐固光電(股)公司	<u>\$ 1,873</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4,750</u>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巨偉光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50%，合併公司持有股數由原2,000千股變為1,000千股，持股比例為16.67%。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41,020	29,49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86,269	1,279,0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768	7,141
減：備抵損失	<u>5,514</u>	<u>5,224</u>
合 計	<u>\$ 1,248,543</u>	<u>1,310,462</u>
催收款	\$ 3,079	3,143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079</u>	<u>3,143</u>
合 計	<u>\$ -</u>	<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應收帳款 及票據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 損失率</u>	<u>備抵存續 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196,275	-	-
逾期30天以下	23,799	-	-
逾期30~60天	11,319	-	-
逾期61~90天	10,510	-	-
逾期91天以上	<u>12,154</u>		<u>5,514</u>
		45.37%	
合計	<u>\$ 1,254,057</u>		<u>5,514</u>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催收款項3,079千元，業已信用減損，故已提列100%信用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0~30天	\$ 5,179
逾期31~60天	12,597
逾期61~90天	2,695
逾期91~120天	9,672
逾期121~150天	2,707
逾期151~180天	3,418
逾期超過180天以上	692
	<u>\$ 36,96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個別評估</u> <u>之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依IAS 39)	\$ 8,367	6,89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
期初餘額(IFRS 9)	8,367	
認列之減損損失	2,372	1,73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049)	(184)
外幣換算損益	(97)	(78)
期末餘額	<u>\$ 8,593</u>	<u>8,367</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 2,733	1,44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	1,709
減：備抵損失	-	-
	<u>\$ 2,749</u>	<u>3,14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之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180天以上	<u>\$ 1,709</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七)存 貨

	<u>107.12.31</u>	<u>106.12.31</u>
原料	\$ 102,904	138,672
半成品	20,635	22,353
在製品	56,996	83,516
製成品	99,548	141,655
	<u>\$ 280,083</u>	<u>386,196</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2,454千元及151,026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並已列報於銷貨成本8,757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並已列報於銷貨成本減項8,557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取得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以現金人民幣2,290千元增加取得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55.05%增加至66.5%，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非控制權益之股權，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218千元；惟此項調整沖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1,440千元。此變動導致資本公積與保留盈餘合計減少1,658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b>106.9.1</b>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8,82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10,482)
其他權益	-
取得非控制權益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658)</u>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61,587	1,016,412	184,358	134,606	4,944	1,715,536
本期新增	-	-	8,760	22,839	3,861	961	36,421
本期處分	-	-	(67,980)	(24,262)	(16,102)	-	(108,344)
重分類	-	-	14,748	3,992	449	(3,992)	15,1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56)	(20,244)	(4,050)	(2,576)	(177)	(33,70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29</u>	<u>354,931</u>	<u>951,696</u>	<u>182,877</u>	<u>120,238</u>	<u>1,736</u>	<u>1,625,10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62,901	979,450	188,036	109,422	2,242	1,655,680
本期新增	-	616	131,348	19,202	9,872	11,609	172,647
本期處分	-	-	(70,534)	(25,204)	(15,094)	-	(110,832)
重分類	-	1,759	(11,469)	4,863	30,593	(9,009)	16,7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689)	(12,383)	(2,539)	(187)	102	(18,69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29</u>	<u>361,587</u>	<u>1,016,412</u>	<u>184,358</u>	<u>134,606</u>	<u>4,944</u>	<u>1,715,536</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8,287	587,997	123,196	84,763	-	824,243
本年度折舊	-	11,487	81,190	20,219	17,634	-	130,530
本期處分	-	-	(67,521)	(24,196)	(15,407)	-	(107,124)
重分類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9)	(12,409)	(2,932)	(1,876)	-	(17,88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9,105</u>	<u>589,257</u>	<u>116,287</u>	<u>85,114</u>	<u>-</u>	<u>829,76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6,999	574,795	128,534	74,331	-	794,659
本年度折舊	-	11,312	78,160	14,609	18,383	-	122,464
本期處分	-	-	(50,625)	(18,335)	(15,036)	-	(83,996)
重分類	-	-	(7,591)	-	7,591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4)	(6,742)	(1,612)	(506)	-	(8,88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8,287</u>	<u>587,997</u>	<u>123,196</u>	<u>84,763</u>	<u>-</u>	<u>824,243</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3,629</u>	<u>315,826</u>	<u>362,439</u>	<u>66,590</u>	<u>35,124</u>	<u>1,736</u>	<u>795,344</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3,629</u>	<u>345,902</u>	<u>404,655</u>	<u>59,502</u>	<u>35,091</u>	<u>2,242</u>	<u>861,021</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3,629</u>	<u>333,300</u>	<u>428,415</u>	<u>61,162</u>	<u>49,843</u>	<u>4,944</u>	<u>891,293</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總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456	1,456
本期新增	-	7,837	7,837
本期減少	-	(1,424)	(1,42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61)	(6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808</u>	<u>7,80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02	1,419	1,721
本期新增	-	52	52
本期處分	(302)	-	(30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5)	(1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56</u>	<u>1,45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402	1,402
本期攤銷	-	1,019	1,019
本期減少	-	(1,424)	(1,42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5)	(3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62</u>	<u>96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02	1,259	1,561
本期攤銷	-	156	156
本期處分	(302)	-	(30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3)	(1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02</u>	<u>1,402</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u>	<u>6,846</u>	<u>6,846</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u>	<u>160</u>	<u>160</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u>	<u>54</u>	<u>54</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 137	81
營業費用	\$ 882	75
	<u>\$ 1,019</u>	<u>156</u>

2.擔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長期預付費用	\$ 7,394	5,383
預付設備款	43,997	18,876
長期預付租金	37,110	38,551
其他	2,248	7,783
	<u>\$ 90,749</u>	<u>70,593</u>

長期預付租金係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蘇省常熟市支塘工業園區及江蘇省南京市高淳區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做為興建廠房用途，使用期間皆為民國一〇三年至民國一五三年，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9,587千元(約新台幣42,872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587千元及8,662千元，帳列長期預付租金項下。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65,000</u>	<u>20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6,045</u>	<u>258,680</u>
利率區間	<u>1.536%~4.35%</u>	<u>1.60%~1.86%</u>

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b>107.12.31</b>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中華票券及 兆豐票券	1.688%	\$ 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77
合 計			<u>\$ 89,823</u>

<b>106.12.31</b>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及中華票券	1.688%	\$ 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55
合 計			<u>\$ 59,845</u>

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十四)其他流動負債

	<b>107.12.31</b>	<b>106.12.31</b>
合約負債	\$ 24,572	-
預收貨款	-	1,199
其他預收款項	-	2,481
暫收款	287	315
代收款	2,472	3,193
其他	680	316
	<u>\$ 28,011</u>	<u>7,504</u>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b>107.12.31</b>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5%~1.9715%	108.5.9~109.12.20	\$ 310,64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283%	120.5.25	28,750
				339,39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6,540
合 計				<u>\$ 212,85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6,00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389%~1.98%	107.3.21~109.12.20	\$ 341,32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0%~1.7283%	120.5.25	31,050
				372,37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72,980
合計				<u>\$ 99,39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0,000</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2.違反借款合同

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7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依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檢核基礎並無違反財務比率規定之情事。

(十六)負債準備

	保固	廠址復原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468	4,992	7,46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788	-	4,788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5,665)	-	(5,665)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	(878)	(8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	(96)	(8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03</u>	<u>4,018</u>	<u>5,62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824	5,050	5,87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212	-	3,21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571)	-	(1,5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58)	(5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8</u>	<u>4,992</u>	<u>7,460</u>

1.保固準備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汽車零組件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2.廠址復原

合併公司依據廠房租約約定於租約到期前恢復原狀，由於該負債屬長期性質，估計此負債準備最大之不確定性在於未來將發生之成本合併公司業已依3.6%之折現率計算相關復原成本。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705	20,2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31)	(1,712)
淨確定福利義務	<u>\$ 16,874</u>	<u>18,545</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帶薪假負債	\$ 5,638	5,439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83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0,257	20,05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55	6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207)	(46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8,705</u>	<u>20,257</u>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12	1,646
利息收入	17	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2	(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0	5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31	1,712

###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52	46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86	184
	\$ 638	645
營業費用	\$ 638	645

###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4,150	4,613
本期認列	(2,259)	(46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891	4,150

###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	1%
未來薪資增加	3%	3%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0千元。

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04年。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55)	364
未來薪資增加	346	(338)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33)	444
未來薪資增加	422	(41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與列入合併之子公司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937千元及31,991千元，屬於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1,211千元及1,12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十八)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0,997	54,50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055)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率變動	(875)	-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212)	(1,656)
所得稅費用	\$ 32,855	52,852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 200,674	92,77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0,135	15,77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0,446)	(2,61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稅額影響	4,768	7,509
所得稅率變動	(875)	-
免稅所得	(728)	(472)
所得基本稅額	13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1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5,270	40,90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147)	(5,557)
以前年度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4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570	(2,694)
合 計	<u>\$ 32,855</u>	<u>52,852</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295,940	1,079,04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259,188</u>	<u>183,437</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15,194	13,285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備抵減損損失超限數	2,128	1,562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退休金超限	3,024	2,470
小計	20,346	17,317
課稅損失	65,352	51,262
	<u>\$ 85,698</u>	<u>68,579</u>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係子公司依公司所在地之所得稅法規定，當年度之虧損得於未來五年內用以扣除當年度之課稅所得額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得享有虧損扣除，而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西元)</u>	<u>尚未扣除金額</u>	<u>得扣除最後年度</u>
西元2016年度	\$ 34,705	西元2021年度
西元2017年度	165,625	西元2022年度
西元2018年度	<u>61,080</u>	西元2023年度
	<u><b>\$ 261,410</b></u>	

###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減損損失</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400	1,558	4,958
貸記損益表	<u>600</u>	<u>5,566</u>	<u>6,166</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b>\$ 4,000</b></u>	<u><b>7,124</b></u>	<u><b>11,124</b></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400	41	3,441
貸記損益表	<u>-</u>	<u>1,517</u>	<u>1,51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b>\$ 3,400</b></u>	<u><b>1,558</b></u>	<u><b>4,958</b></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u>未實現 兌換利益</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損益表	<u>79</u>
民國107年12月1日餘額	<u><b>\$ 79</b></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9
貸記損益表	<u>(139)</u>
民國106年12月1日餘額	<u><b>\$ -</b></u>

###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3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用)，實收股本皆為995,4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99,548	99,548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72,682	172,6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2,042	42,042
失效認股權	10,098	10,098
員工認股權	7,100	7,100
合併溢額	4,818	4,818
	<b>\$ 236,740</b>	<b>236,740</b>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5,281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24,3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4,364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其他權益累積為負數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62,360千元及9,472千元。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0.3\$	29,865	0.3\$	29,865

###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 投 資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2,360)		(62,360)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23,202)	(23,202)
民國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62,360)	(23,202)	(85,5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4,165)	-	(34,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325	32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96,525)	(22,877)	(119,402)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47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52,88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u>\$ (62,360)</u></u>

(二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66,103千元及36,860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皆為99,548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u>\$ 166,103</u>	<u>36,860</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 99,548</u>	<u>99,548</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66,103千元及36,860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644千股及99,578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66,103</u>	<u>36,860</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7年度	106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99,548	99,54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96</u>	<u>3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u>\$ 99,644</u></u>	<u><u>99,578</u></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客戶收入之合約

收入之細分

民國107年度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合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	\$ 1,732,950	638,624	2,371,574
臺灣	82,517	48,709	131,226
其他國家	-	193,205	193,205
	<u>\$ 1,815,467</u>	<u>880,538</u>	<u>2,696,005</u>
<u>主要商品</u>			
部品	\$ 1,667,600	873,621	2,541,221
模具	145,329	6,222	151,551
其他	2,538	695	3,233
合計	<u>\$ 1,815,467</u>	<u>880,538</u>	<u>2,696,005</u>

(二十二)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售	<u>\$ 2,975,309</u>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5%。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30千元及4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620千元及1,89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經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三日之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3,397	2,243
租金收入	10,991	9,690
股利收入	224	482
其他	28,411	19,309
	<u>\$ 43,023</u>	<u>31,72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2,594	(11,6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9	(18,2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損失)	(2,440)	1,723
其他損失	(3,687)	(7,166)
	<u>\$ 16,496</u>	<u>(35,379)</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3,371	14,618

(二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892,048千元及1,811,76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車用配件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失，而應收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0%及69%係由三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7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604,390	616,017	191,505	177,250	220,938	7,968	18,356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691,742	691,741	690,827	524	35	355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90,000	60,000	30,000	-	-	-
	<b>\$ 1,385,955</b>	<b>1,397,758</b>	<b>942,332</b>	<b>207,774</b>	<b>220,973</b>	<b>8,323</b>	<b>18,356</b>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532,370	542,207	84,872	354,564	77,092	13,040	12,639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45,000	45,288	30,238	15,050	-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951,475	955,050	945,600	9,450	-	-	-
應付短期票券	59,845	60,000	60,000	-	-	-	-
	<b>\$ 1,588,690</b>	<b>1,602,545</b>	<b>1,120,710</b>	<b>379,064</b>	<b>77,092</b>	<b>13,040</b>	<b>12,639</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15,512	30.715	476,451	12,970	29.76	385,987
人 民 幣	RMB 367	4.472	1,641	183	4.565	835
港 幣	HKD 220	3.921	863	181	3.807	689
台 幣	NTD 2,545	1	2,545	2,550	1	2,550
歐 元	EUR 199	35.2	7,005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3,759	30.715	115,458	9,283	29.76	276,262
人 民 幣	RMB 93	4.472	416	38	4.565	173
港 幣	HKD 24	3.921	94	11	3.807	42
台 幣	NTD -	-	-	-	1	-
歐 元	EUR 199	35.2	7,005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美金及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462千元及47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總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418千元及2,209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影響。

### 5. 公允價值資訊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 24,738	24,738	-	-	24,738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b>					
<b>  金融資產</b>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73	-	-	1,873	1,873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4,45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48,54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2,749	-	-	-	-
存出保證金	9,686	-	-	-	-
小計	\$ 1,865,437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26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6,540	-	-	-	-
長期借款	212,85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53,56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8,181	-	-	-	-
小計	\$ 1,385,955	-	-	-	-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50	-	-	-	-
原始認列時指定	14,113	14,113	-	-	14,113
小計	\$ 18,863	14,113	-	-	14,113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0,83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310,462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149	-	-	-	-
存出保證金	8,462	-	-	-	-
小計	\$ 1,792,906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20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9,845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72,980	-	-	-	-
長期借款	99,39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10,50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40,973	-	-	-	-
小計	\$ 1,588,690	-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針對合併公司所持有部份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非以短期買賣為目的之權益投資工具，管理階層取具該被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通常，行業和市場前景之變化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和未來業績之變化具高度正相關。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金融資產及背書保證。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或由子公司提供予母公司之財務保證。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均無對外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432,045千元及358,680千元。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為主。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 (二十七)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30%至55%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1,574,557	1,774,99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604,459</u>	<u>470,833</u>
淨負債	<u>\$ 970,098</u>	<u>1,304,164</u>
權益總額	<u>\$ 1,570,088</u>	<u>1,467,469</u>
資本總額	<u>\$ 2,540,186</u>	<u>2,771,633</u>
負債資本比率	<u>38.19%</u>	<u>47.05%</u>

### (二十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7.1.1</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7.12.31</u>
		現金流量	折價利息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59,845	30,000	22	-	-	89,823
短期借款	205,000	60,044	-	(44)	-	26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372,370</u>	<u>(32,980)</u>	-	-	-	<u>339,390</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37,215</u>	<u>57,064</u>	<u>22</u>	<u>(44)</u>	<u>-</u>	<u>694,213</u>

##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磐固光電(股)公司(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合併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長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蘇州美特)	其他關係人—對子公司廣曜塑膠採權益法投資之公司
黃秋池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何明道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4,404	12,668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收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773	6,384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進貨比較，付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6,768	7,14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6	1,709
		\$ 26,784	8,850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68	1,691

5.預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預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其他流動負債(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 599	-

6.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要向關係人借入資金明細如下：

	其他應付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 -	9,130

	利息費用金額		期末預付利息(帳列預付款項)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 159	794	-	157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無擔保融資借款係依撥款當年度雙方約定6%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 7.租 賃

#### 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向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之親屬及其他關係人租用辦公室、客房及倉庫之租金支出分別為980千元及1,001元，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租金。

####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404	10,745
退職後福利	66	66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1,470</u>	<u>10,811</u>

合併公司提供成本860千元之汽車1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u>\$ 37,928</u>	<u>39,123</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533	11,245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1,197
	<u>\$ 25,533</u>	<u>12,44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9,220	140,931	630,151	523,133	124,838	647,971
勞健保費用	8,384	5,554	13,938	10,700	5,363	16,063
退休金費用	24,461	6,325	30,786	28,222	5,541	33,763
董事酬金	-	7,148	7,148	-	1,746	1,7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017	5,159	22,176	21,241	4,533	25,774
折舊費用	95,509	35,021	130,530	86,571	35,893	122,464
攤銷費用	137	882	1,019	81	75	1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1	東裕塑膠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50,000	150,000	-	-	2	-	營運 週轉	-	-	-	766,358	1,532,716
2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5,000	15,000	3,352 (RMB\$749)	-	2	3,352	營運 週轉	-	-	-	813,760	1,627,520
2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00,000	200,000	138,635 (RMB\$31,000)	-	2	-	營運 週轉	-	-	-	813,760	1,627,520
2	東佳江蘇	東莞嘉錕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50,000	250,000	205,717 (RMB\$46,000)	-	2	-	營運 週轉	-	-	-	813,760	1,627,520
3	信原國際	東莞嘉錕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00,000	50,000	-	-	2	-	營運 週轉	-	-	-	262,470	524,940
3	信原國際	東裕國際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27,000	127,000	122,860 (US\$4,000)	-	2	-	營運 週轉	-	-	-	262,470	524,940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貸與公司之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各貸與公司當期淨值之200%為限。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東慶國際之子公司	1,078,710	254,095	104,815	-	-	6.80%	1,541,015	Y	N	N
0	本公司	佶原國際	東佳國際之子公司	1,078,710	100,000	-	-	-	- %	1,541,015	Y	N	N
1	佶原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183,729	100,000	100,000	-	-	38.10%	262,470	N	Y	N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7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7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10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	1,873	10.22	1,873	475	10.22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6.67	-	1,000	16.67	(註)
東柏投資	股票—新至陞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184	0.005	184	4	0.005	
東柏投資	股票—鴻海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	5,664	0.001	5,664	100	0.001	
東柏投資	股票—美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12,300	0.050	12,300	100	0.050	
東柏投資	股票—新鉅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6,590	0.062	6,590	100	0.062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12,375	94 %	(註)	-	(註)	(64,438)	(96) %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412,375)	(100) %	(註)	-	(註)	64,438	100 %	(註一)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412,052	100 %	(註)	-	(註)	(92,624)	(100) %	(註一)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銷貨)	(412,052)	(26) %	(註)	-	(註)	92,624	13 %	(註一)
佶原國際	東莞嘉鎂	佶原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398,328	100 %	(註)	-	(註)	(65,927)	(100) %	(註一)
東莞嘉鎂	佶原國際	東莞嘉鎂之母公司	(銷貨)	(398,328)	(70) %	(註)	-	(註)	65,927	37 %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07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進貨	412,375	註	15.30%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應付帳款	64,438	-	2.05%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進貨	19,075	註	0.71%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2,349	-	0.07%
0	本公司	佶原國際	1	進貨	5,508	註	0.20%
0	本公司	佶原國際	1	應付帳款	297	-	0.01%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進貨	412,052	註	15.28%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應付帳款	92,624	-	2.95%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進貨	59,029	註	2.19%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33,304	-	1.06%
3	佶原國際	東莞嘉鎂	1	進貨	398,328	註	14.77%
3	佶原國際	東莞嘉鎂	1	應付帳款	65,927	-	2.10%
4	東佳南京	東佳江蘇	3	進貨	8,643	註	0.32%
4	東佳南京	東佳江蘇	3	應付帳款	4,784	-	0.15%
5	東沐電子	東裕塑膠	3	進貨	27,202	註	1.01%
5	東沐電子	東裕塑膠	3	應付帳款	24	-	- %
6	東莞嘉鎂	佶原國際	1	應付帳款	12,663	-	0.40%
7	東裕塑膠	廣曜塑膠	3	進貨	61,459	註	2.28%
7	東裕塑膠	廣曜塑膠	3	應付帳款	39,779	-	1.26%
8	廣曜塑膠	東裕塑膠	3	進貨	6,979	註	0.26%
8	廣曜塑膠	東裕塑膠	3	應付帳款	698	-	0.02%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限依集團整體資金需求情況而定。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權/單位	持股比例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90,162	696,158	70,000	100%	1,241,841	70,000	100%	(44,393) (US\$(1,492))	(44,393) (US\$(1,492))	(註)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5,104	215,104	20,000	100%	639,536	20,000	100%	225,814 (US\$7,393)	225,814 (US\$7,393)	(註)	
本公司	佶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2,584 (US\$5,406)	162,584 (US\$5,406)	5,406	41.58%	109,136	5,406	41.58%	7,940 (US\$225)	3,302 (US\$93)	(註)	
本公司	東柏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	100%	30,380	3,000	100%	(1,516)	(1,516)	(註)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729 (US\$19,108)	588,729 (US\$19,108)	70,000	100%	1,230,563 (US\$40,064)	70,000	100%	(44,339) (US\$(1,490))	(44,339) (US\$(1,490))	(註)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26,129 (US\$7,594)	226,129 (US\$7,594)	14,000	58.42%	153,335 (US\$4,992)	14,000	58.42%	7,940 (US\$225)	4,638 (US\$132)	(註)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5,100 (US\$6,394)	215,100 (US\$6,394)	20,000	100%	639,503 (US\$20,821)	20,000	100%	225,815 (US\$7,393)	225,815 (US\$7,393)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期中最高持股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收回					股數	持股比例	
東裕塑膠	專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HKS19,440	註一	199,511	-	-	199,511	337,819 (RMB\$73,979)	100%	337,819 (US\$11,157)	766,358 (US\$24,951)	-	100%	-
南昌鳳凰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相機製造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	6,777	-	5%	-	-	-	-%	-
東佳江蘇	專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US\$10,000	註一	309,132	-	-	309,132	299 (RMB\$119)	100%	299 (US\$-)	813,760 (US\$26,494)	-	100%	-
東佳南京	汽車零件製造	RMB\$78,867	註一	115,203	-	-	115,203	(53,778) (RMB\$(11,869))	100%	(53,778) (US\$(1,768))	239,981 (US\$7,813)	-	100%	-
東莞嘉錕	車載及電子產品保護玻璃製造	RMB\$52,500	註一	87,942	-	-	87,942	10,705 (RMB\$2,559)	100%	10,705 (US\$316)	26,978 (US\$878)	-	100%	-
廣曜塑膠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RMB\$20,000	註二	-	-	-	-	5,121 (RMB\$1,157)	66.50%	3,405 (RMB\$769)	57,712 (RMB\$12,905)	-	66.50%	-
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買賣	RMB\$2,000	註二	-	-	-	-	11,563 (RMB\$2,534)	100.00%	11,563 (RMB\$2,534)	24,743 (RMB\$5,533)	-	100%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8,565	US\$14,613及HK\$18,941 (NTD570,491)(註四)	924,609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營業部門係塑模事業部及其他事業部。塑模事業部係從事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之生產及銷售。其他事業部係從事電子產品之配件及汽車零件之製造等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後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整如下：

107年度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調整及銷除	合計
<b>收入</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15,467	880,538	-	2,696,005
部門間收入	1,007,005	403,856	(1,410,861)	-
利息收入	15,932	3,241	(15,776)	3,397
收入總計	<u>\$ 2,838,404</u>	<u>1,287,635</u>	<u>(1,426,637)</u>	<u>2,699,402</u>
折舊與攤銷	69,279	62,270	-	131,549
利息費用	12,182	16,965	(15,776)	13,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668,629	10,705	(679,334)	-
<b>應報導部門損益</b>	<u>\$ 883,770</u>	<u>(36,642)</u>	<u>(679,309)</u>	<u>167,819</u>
<b>資產：</b>				
採權益法之投資	5,946,849	26,978	(5,973,827)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0,384	4,982	-	35,366
<b>應報導部門資產</b>	<u>\$ 8,676,131</u>	<u>1,268,430</u>	<u>(6,799,916)</u>	<u>3,144,645</u>
<b>應報導部門負債</b>	<u>\$ 1,703,098</u>	<u>696,867</u>	<u>(825,408)</u>	<u>1,574,557</u>

106年度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調整及銷除	合計
<b>收入</b>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60,701	1,114,608	-	2,975,309
部門間收入	1,837,233	188,461	(2,025,694)	-
利息收入	13,613	933	(12,303)	2,243
收入總計	<u>\$ 3,711,547</u>	<u>1,304,002</u>	<u>(2,037,997)</u>	<u>2,977,552</u>
折舊與攤銷	52,139	70,481	-	122,620
利息費用	11,636	15,283	(12,301)	14,6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672,494	(97,428)	(575,066)	-
<b>應報導部門損益</b>	<u>\$ 973,908</u>	<u>(396,878)</u>	<u>(537,110)</u>	<u>39,920</u>
<b>資產：</b>				
採權益法之投資	5,489,369	16,468	(5,505,837)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59,310	13,337	-	172,647
<b>應報導部門資產</b>	<u>\$ 8,571,952</u>	<u>1,393,958</u>	<u>(6,723,444)</u>	<u>3,242,466</u>
<b>應報導部門負債</b>	<u>\$ 2,204,586</u>	<u>787,701</u>	<u>(1,217,290)</u>	<u>1,774,997</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部	品	\$ 2,541,221	2,808,805
模	具	151,551	136,580
其	他	3,233	29,924
合	計	<u>\$ 2,696,005</u>	<u>2,975,309</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7.12.31</u>	<u>106.12.31</u>
臺	灣	\$ 131,226	65,311
中	國	2,371,574	2,625,849
其 他	國 家	193,205	284,149
合	計	<u>\$ 2,696,005</u>	<u>2,975,309</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臺	灣	\$ 46,125	46,953
其 他	國 家	844,566	907,204
合	計	<u>\$ 890,691</u>	<u>954,157</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客 戶</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來自其他事業部門之某客戶	<u>\$ 777,903</u>	<u>803,074</u>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按推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評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而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天數為60~120天，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其評估資料的來源依據可能導致應收帳款有收不回來的可能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各期應收帳款變化情形、歷史收款記錄、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帳款減損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帳款之評價是否已按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的相關資料及檢視期後收款狀況，以評估應收帳款呆帳提列之合理性、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次

會計師：

陳尼璜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負債及權益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1,042	4	81,740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65,000	11	205,000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4,143	-	3,191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89,823	4	59,84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69,983	7	188,411	9	2150 應付帳款	20	-	3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3	-	1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67,084	3	107,062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	-	1,028	-	2200 其他應付款	21,801	1	13,31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30	-	2,486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62	-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3,716	-	3,54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266	-	189	-
1410 預付款項	370	-	474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126,540	5	272,980	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十三)及八)	-	-	16	-	<b>流動負債合計</b>	<b>570,696</b>	<b>24</b>	<b>658,431</b>	<b>30</b>
<b>流動資產合計</b>	<b>261,007</b>	<b>11</b>	<b>280,901</b>	<b>13</b>	<b>非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212,850	9	99,390	4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873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79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	4,75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16,874	1	18,54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八))	2,020,893	86	1,877,847	85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229,803</b>	<b>10</b>	<b>117,935</b>	<b>5</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44,256	2	46,107	2	<b>負債總計</b>	<b>800,499</b>	<b>34</b>	<b>776,366</b>	<b>35</b>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338	-	-	-	<b>權益(附註六(十八))：</b>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9,811	1	4,835	-	3100 股本	995,489	43	995,489	4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531	-	846	-	3200 資本公積	236,740	10	236,740	11
1920 存出保證金	1,805	-	640	-	3300 保留盈餘	428,188	18	269,691	12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080,507</b>	<b>89</b>	<b>1,935,025</b>	<b>87</b>	3400 其他權益	(119,402)	(5)	(62,360)	(3)
<b>資產總計</b>	<b>\$ 2,341,514</b>	<b>100</b>	<b>2,215,926</b>	<b>100</b>	<b>權益合計</b>	<b>1,541,015</b>	<b>66</b>	<b>1,439,560</b>	<b>65</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2,341,514</b>	<b>100</b>	<b>2,215,926</b>	<b>100</b>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二十一))	\$ 487,557	100	639,4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437,023	90	574,569	90
5900 營業毛利	50,534	10	64,874	1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十六)、(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468	1	7,704	1
6200 管理費用	61,048	12	46,571	7
營業費用合計	66,516	13	54,275	8
營業淨利(損)	(15,982)	(3)	10,59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741	-	63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6,457	1	(10,006)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三))	(12,022)	(3)	(10,841)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3,207	38	45,410	7
	178,383	36	25,198	4
7900 稅前淨利	162,401	33	35,797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七))	(3,702)	(1)	(1,063)	-
8200 本期淨利	166,103	34	36,860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六))	2,259	1	46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5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84	1	4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65)	(7)	(52,888)	(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4,165)	(7)	(52,888)	(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581)	(6)	(52,425)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4,522	28	(15,565)	(2)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7		0.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7		0.37	

董事長：黃燈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83,611	24,364	155,698	263,673	(9,472)	-	(9,472)	1,486,648
本期淨利	-	-	-	-	36,860	36,860	-	-	-	36,8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3	463	(52,888)	-	(52,888)	(52,4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323	37,323	(52,888)	-	(52,888)	(15,56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62	-	(3,462)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472	(9,47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865)	(29,865)	-	-	-	(29,865)
取得子公司之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18)	-	-	(1,440)	(1,440)	-	-	-	(1,658)
	-	(218)	3,462	9,472	(44,239)	(31,305)	-	-	-	(31,523)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b>\$ 995,489</b>	<b>236,740</b>	<b>87,073</b>	<b>33,836</b>	<b>148,782</b>	<b>269,691</b>	<b>(62,360)</b>	<b>-</b>	<b>(62,360)</b>	<b>1,439,560</b>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48,782	269,691	(62,360)	-	(62,360)	1,439,560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20,000	20,000	-	(23,202)	(23,202)	(3,20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995,489	236,740	87,073	33,836	168,782	289,691	(62,360)	(23,202)	(85,562)	1,436,358
本期淨利	-	-	-	-	166,103	166,103	-	-	-	166,1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9	2,259	(34,165)	325	(33,840)	(31,5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362	168,362	(34,165)	325	(33,840)	134,5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86	-	(3,68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2,888	(52,88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865)	(29,865)	-	-	-	(29,865)
	-	-	3,686	52,888	(86,439)	(29,865)	-	-	-	(29,86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b>\$ 995,489</b>	<b>236,740</b>	<b>90,759</b>	<b>86,724</b>	<b>250,705</b>	<b>428,188</b>	<b>(96,525)</b>	<b>(22,877)</b>	<b>(119,402)</b>	<b>1,541,015</b>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燈財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2,401	35,79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20	2,338
攤銷費用	268	-
利息費用	12,022	10,841
利息收入	(694)	(5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83,207)	(45,4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9,291)	(32,7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952)	(3,191)
應收帳款減少	18,428	95,438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28	(1,028)
存貨增加	(174)	(2,251)
預付款項減少	104	25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6	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450	89,2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8)	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39,978)	(119,034)
其他應付款增加	8,260	1,28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62	(53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7	7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588	5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909)	(117,6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9,349)	(25,345)
收取之利息	684	551
支付之利息	(11,962)	(10,853)
支付之所得稅	(439)	(2,1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066)	(37,7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5,99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7)	(63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65)	-
取得無形資產	(1,606)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15	3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13	(3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85,000	4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425,000)	(38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40,000	637,500
償還長期借款	(572,980)	(682,466)
發放現金股利	(29,865)	(29,8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155	20,1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98)	(17,9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740	99,6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042	81,740

董事長：黃燈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殷麗皓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與立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立特實業)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並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立特實業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b>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b>	<b>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外銷交易主要係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於買方，對於內銷交易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收入認列將不會有重大影響。

####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尚無影響。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 81,740	攤銷後成本	81,740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1)	4,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48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192,643	攤銷後成本	192,643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640	攤銷後成本	640

註1：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本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評價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減少3,202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3,202千元及增加20,000千元。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尚無增列累計減損損失，故無需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107.1.1 IFRS 9	107.1.1 保留盈餘	107.1.1 其他權益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調整數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4,750	-	-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3,202)	-	20,000	(23,202)
合計	\$ 4,750	-	(3,202)	1,548	20,000	(23,202)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七)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 4.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本公司適用前述修正將不影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衡量。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轉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已營業租賃承租倉儲倉庫及公務用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評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3,932千元，不影響保留盈餘；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針對本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將不影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認列。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制：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及附轉換權之特別股，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25年
- (2)其他設備：3~5年

其他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公務車及電腦通訊設備，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5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租賃

#### 承租人

本公司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一)無形資產

#### 1.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專利權：10年
- (2)電腦軟體：3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三)收入之認列

####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電子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組件及電子產品配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部分塑膠製品以各月內累積銷售電子零組件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 (1) 銷售商品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2) 勞 務

本公司係提供開發模具圖訂勞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 3. 客戶合約之成本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 (十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50	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59,491	54,906
定期存款	<u>21,501</u>	<u>26,784</u>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81,042</u>	<u>81,740</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磐固光電(股)公司	<u>\$ 1,873</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4,750</u>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巨偉光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50%，本公司持有股數由原2,000千股變為1,000千股，持股比例為16.67%。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4,143	3,19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70,079	188,507
減：備抵損失	96	96
合計	<u>\$ 174,126</u>	<u>191,60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73,884	-%	-
逾期90天以下	-	-%	-
逾期91天以上	338	28.40%	96
合計	<u>\$ 174,222</u>		<u>96</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依IAS 39)	\$ 96	<u>96</u>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即期末餘額)	<u>\$ 96</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 23	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28
減：備抵損失	-	-
	<u>\$ 23</u>	<u>1,041</u>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六)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商品	\$ 3,716	3,542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2,020,893	1,877,847

####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子公司東昇國際有限公司(簡稱東昇國際)之投資額度中部分屬過去東升來料加工廠購料營運週轉金，因來料加工廠已註銷，故減資該些相關資金5,996千元(美金195,559.27元)，減資後本公司對東昇國際投資成本總額為690,162千元(美金22,13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子公司佶原國際有限公司(簡稱佶原國際)增加對孫公司東莞市嘉鎂光電有限公司(簡稱東莞嘉鎂)之投資成本，以佶原國際對東莞嘉鎂之融資款人民幣19,500千元轉列股權投資。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佶原國際對東莞嘉鎂投資總成本合計人民幣52,500千元。

#### 2.擔 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八)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以現金人民幣2,290千元增加取得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55.05%增加至66.5%，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非控制權益之股權，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218千元；惟此項調整沖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1,440千元。此變動導致資本公積與保留盈餘合計減少1,658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b>106.9.1</b>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8,82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10,482)
其他權益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658)</u>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其他設備</u>	<u>總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5,144	4,772	53,545
本期新增	-	-	469	46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29</u>	<u>35,144</u>	<u>5,241</u>	<u>54,01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5,144	4,246	53,019
本期新增	-	-	630	630
本期處分	-	-	(104)	(10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29</u>	<u>35,144</u>	<u>4,772</u>	<u>53,54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5,014	2,424	7,438
本年度折舊	-	1,406	914	2,32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420</u>	<u>3,338</u>	<u>9,75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3,608	1,596	5,204
本年度折舊	-	1,406	932	2,338
本期處分	-	-	(104)	(10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014</u>	<u>2,424</u>	<u>7,438</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3,629</u>	<u>28,724</u>	<u>1,903</u>	<u>44,256</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3,629</u>	<u>31,536</u>	<u>2,650</u>	<u>47,81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3,629</u>	<u>30,130</u>	<u>2,348</u>	<u>46,107</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專利權	電腦軟體 成 本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本期增加	-	1,605	1,60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b>1,605</b>	<b>1,605</b>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02	-	302
處 分	(302)	-	(30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b>攤銷及減損損失：</b>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攤銷	-	(268)	(26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b>\$ -</b>	<b>(268)</b>	<b>(268)</b>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02	-	302
處 分	(302)	-	(30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b>\$ -</b>	-	-
<b>帳面價值：</b>			
民國107年12月31日	<b>\$ -</b>	<b>1,338</b>	<b>1,338</b>
民國106年1月1日	<b>\$ -</b>	-	-
民國106年12月31日	<b>\$ -</b>	-	-

1.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 268	-

2.擔 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形資產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長期預付費用	\$ 531	846
其他	-	16
	<u>\$ 531</u>	<u>862</u>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65,000</u>	<u>20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63,560</u>	<u>258,680</u>
利率區間	<u>1.536%~1.86%</u>	<u>1.60%~1.86%</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中華票券 及兆豐票券	1.688%	\$ 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77
合 計			<u>\$ 89,823</u>
	<u>106.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及中華票券	1.688%	\$ 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55
合 計			<u>\$ 59,845</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十四)其他流動負債

	<u>107.12.31</u>	<u>106.12.31</u>
代收款	<u>\$ 266</u>	<u>189</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b>107.12.31</b>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5%~1.9715%	108.5.9~ 109.12.20	\$ 310,64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283%	120.5.25	28,750
				<u>339,39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6,540</u>
合計				<u><b>\$ 212,850</b></u>
尚未使用額度				<u><b>\$ 126,000</b></u>

<b>106.12.31</b>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389%~1.98%	107.3.21 ~109.12.20	\$ 341,32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0%~1.7283%	120.5.25	31,050
				<u>372,37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72,980</u>
合計				<u><b>\$ 99,390</b></u>
尚未使用額度				<u><b>\$ 100,000</b></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2.違反借款合同

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7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依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檢核基礎並無違反財務比率規定之情事。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b>107.12.31</b>	<b>106.12.31</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705	20,2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31)	(1,71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b>\$ 16,874</b></u>	<u><b>18,545</b></u>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帶薪假負債	\$ 247	23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83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0,257	20,05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55	6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2,207)	(464)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精算損益	(2,207)	(46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705	20,257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12	1,646
利息收入	17	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52	(1)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2	(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0	5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31	1,712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452	46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86	184
	<u>\$ 638</u>	<u>645</u>
營業費用	<u>\$ 638</u>	<u>645</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	4,613
本期認列	-	(46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u>	<u>4,15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	1%
未來薪資增加	3%	3%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0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55)	364
未來薪資增加	346	(338)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33)	444
未來薪資增加	422	(417)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11千元及1,12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十七)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b>107年度</b>	<b>106年度</b>
當期所得稅費用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1,195	470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044)	(1,533)
所得稅稅率變動	(853)	-
所得稅費用	<b>\$ (3,702)</b>	<b>(1,063)</b>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b>107年度</b>	<b>106年度</b>
稅前淨利	\$ 162,401	35,79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2,480	6,086
所得率稅率變動	(853)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36,642)	(7,72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18	101
前期所得稅低估數	1,195	470
合 計	<b>\$ (3,702)</b>	<b>(1,063)</b>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彙總金額	\$ 1,295,940	1,079,04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259,188	183,437

####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 19	16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退休金超限	3,024	2,470
合計	\$ 3,043	2,486

####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減損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400	1,435	4,835
貸記損益表	600	4,376	4,97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000	5,811	9,81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400	41	3,441
貸記損益表	-	1,394	1,39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400	1,435	4,8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損益表		7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79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9		
貸記損益表		(13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3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用），實收股本皆為995,4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b>99,548</b>	<b>99,548</b>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72,682	172,6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2,042	42,042
失效認股權	10,098	10,098
員工認股權	7,100	7,100
合併溢額	4,818	4,818
	<b>\$ 236,740</b>	<b>236,740</b>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5,281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24,3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4,364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其他權益累積為負數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62,360千元及9,472千元。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0.3\$	<u>29,865</u>	0.3\$	<u>29,865</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 投 資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2,360)		(62,360)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23,202)	(23,202)
民國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62,360)	(23,202)	(85,5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4,165)	-	(34,1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325	32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6,525)</u>	<u>(22,877)</u>	<u>(119,40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47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2,88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2,360)</u>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66,103千元及36,860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99,548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u>\$ 166,103</u>	<u>36,860</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548</u>	<u>99,548</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66,103千元及36,860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644千股及99,578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66,103</u>	<u>36,86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99,548	99,548
員工分紅	96	3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 99,644</u>	<u>99,578</u>

(二十)客戶收入之合約

收入之細分

民國107年1月至12月

主要地區市場

	<u>塑模事業部</u>
中國	\$ 425,232
臺灣	31,601
其他國家	30,724
	<u>\$ 487,557</u>

主要商品

部品	\$ 439,081
模具	48,476
合計	<u>\$ 487,557</u>

(二十一)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u>\$ 639,443</u>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5%。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30千元及4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620千元及1,89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經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三日之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694	564
利息收入—押金設算息	7	5
其他	40	66
	\$ 741	635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6,457	(10,006)

####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2,022	10,841

### (二十四)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58,869千元及279,773千元。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相機部品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損失，而應收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皆為90%係由四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7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604,390	616,017	191,505	177,250	220,938	7,968	18,356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1,927	71,927	71,927	-	-	-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90,000	60,000	30,000	-	-	-
	<b>\$ 766,140</b>	<b>777,944</b>	<b>323,432</b>	<b>207,250</b>	<b>220,938</b>	<b>7,968</b>	<b>18,356</b>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532,370	542,207	84,872	354,564	77,092	13,040	12,639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45,000	45,288	30,238	15,050	-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12,821	112,821	112,82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9,845	60,000	60,000	-	-	-	-
	<b>\$ 750,036</b>	<b>760,316</b>	<b>287,931</b>	<b>369,614</b>	<b>77,092</b>	<b>13,040</b>	<b>12,639</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7,539	30.715	231,560	8,512	29.760
						253,3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2,113	30.715	64,901	3,521	29.760
						104,785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67千元及61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418千元及2,209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影響。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73	-	-	1,873	1,873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1,04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4,126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3	-	-	-	-	
存出保證金	1,805	-	-	-	-	
小計	\$ 256,996	-	-	1,873	1,873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26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89,823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6,540	-	-	-	-	
長期借款	212,85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7,104	-	-	-	-	
其他應付款	4,823	-	-	-	-	
小計	\$ 766,140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 4,750	-	-	-	-
<b>放款及應收款</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1,740	-	-	-	-
應收帳款	191,602	-	-	-	-
其他應收款	1,041	-	-	-	-
存出保證金	640	-	-	-	-
小計	\$ 275,023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20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9,845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72,980	-	-	-	-
長期借款	99,39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7,100	-	-	-	-
其他應付款	5,721	-	-	-	-
小計	\$ 750,036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針對合併公司所持有部份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非以短期買賣為目的之權益投資工具，管理階層取具該被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通常，行業和市場前景之變化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和未來業績之變化具高度正相關。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監察人。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金融資產及背書保證。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係人東裕國際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104,815千元及257,920千元；為關係人佶原國際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100,000千元。

###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89,560千元及358,680千元。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金為主。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 (二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5%至5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b>107.12.31</b>	<b>106.12.31</b>
負債總額	\$ 800,499	776,36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81,042	81,740
淨負債	<b>\$ 719,457</b>	<b>694,626</b>
權益總額	<b>\$ 1,541,015</b>	<b>1,439,560</b>
資本總額	<b>\$ 2,260,472</b>	<b>2,134,186</b>
負債資本比率	<b>31.83%</b>	<b>32.55%</b>

### (二十七)非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b>107.1.1</b>	非現金之變動				<b>107.12.31</b>
		現金流量	折價利息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59,845	30,000	(22)	-	-	89,823
短期借款	205,000	60,000	-	-	-	26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72,370	(32,980)	-	-	-	339,39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b>\$ 637,215</b>	<b>57,020</b>	<b>(22)</b>	<b>-</b>	<b>-</b>	<b>694,213</b>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東昇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東佳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東慶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佶原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東佳江蘇)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嘉鎂)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東沐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廣曜塑膠)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東柏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磐固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磐固光電)	本公司之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東裕國際	\$ 412,375	543,518
子公司－其他	24,583	33,653
	\$ 436,958	577,171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對集團關係人之付款期間係考量集團營運資金狀況決定。

####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	1,028

####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東裕國際	\$ 64,438	101,764
	子公司－其他	2,646	5,298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東裕國際	162	-
		\$ 67,246	107,062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一東裕國際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104,815千元及257,920千元；為子公司一佶原國際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100,000千元。子公司一佶原國際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公司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皆為100,000千元。

### 5. 租 賃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倉庫並簽訂租賃合約，租金支出係參考市場價格及使用坪數決定。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費用皆為48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已付訖。

###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404	10,745
退職後福利	66	66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11,470	10,811

本公司提供成本860千元之汽車1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 37,928	39,12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2,270	42,270	-	30,358	30,358
勞健保費用	-	2,278	2,278	-	2,138	2,138
退休金費用	-	1,849	1,849	-	1,772	1,772
董事酬金	-	7,148	7,148	-	1,746	1,7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74	174	-	182	182
折舊費用	-	2,320	2,320	-	2,338	2,338
攤銷費用	-	268	268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人數均為36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3人及4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本 期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1	東裕塑膠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50,000	150,000	-	-	2	-	營運 週轉	-	-	-	766,358	1,532,716
2	東佳江蘇	東佳國際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5,000	15,000	3,352 (RMB799)	-	2	3,352	營運 週轉	-	-	-	813,760	1,627,520
2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00,000	200,000	138,635 (RMB31,000)	-	2	-	營運 週轉	-	-	-	813,760	1,627,520
2	東佳江蘇	東莞嘉錕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50,000	250,000	205,717 (RMB46,000)	-	2	-	營運 週轉	-	-	-	813,760	1,627,520
3	佶原國際	東莞嘉錕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00,000	50,000	-	-	2	-	營運 週轉	-	-	-	262,470	524,940
3	佶原國際	東裕國際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27,000	127,000	122,860 (US4,000)	-	2	-	營運 週轉	-	-	-	262,470	524,940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貸與公司之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貸與公司之當期淨值之200%為限。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東慶國際之子公司	1,078,710	254,095	104,815	-	-	6.80%	1,541,015	Y	N	N
0	本公司	佶原國際	東佳國際之子公司	1,078,710	100,000	-	-	-	- %	1,541,015	Y	N	N
2	佶原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183,729	100,000	100,000	-	-	38.00%	262,470	N	Y	N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7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7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10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	1,873	10.22	1,873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6.67	-	(註)
東柏投資	股票—新至陞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184	0.005	184	
東柏投資	股票—鴻海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	5,664	0.001	5,664	
東柏投資	股票—美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12,300	0.050	12,300	
東柏投資	股票—新鉅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6,590	0.062	6,590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12,375	94%	(註)	-	(註)	(64,438)	(96)%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412,375)	(100)%	(註)	-	(註)	64,438	100%	(註一)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412,052	100%	(註)	-	(註)	(92,624)	(100)%	(註一)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銷)貨	(412,052)	(26)%	(註)	-	(註)	92,624	13%	(註一)
佶原國際	東莞嘉錕	佶原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398,328	100%	(註)	-	(註)	(65,927)	(100)%	(註一)
東莞嘉錕	佶原國際	東莞嘉錕之母公司	(銷)貨	(398,328)	(70)%	(註)	-	(註)	65,927	37%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90,162	696,158	70,000	100%	1,241,841	(44,393) (US\$(1,492))	(44,393) (US\$(1,492))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5,104	215,104	20,000	100%	639,536	225,814 (US\$7,393)	225,814 (US\$7,393)	
本公司	佶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2,584 (US\$5,406)	162,584 (US\$5,406)	5,406	41.58%	109,136	7,940 (US\$225)	3,302 (US\$93)	(註六)
本公司	東柏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	100%	30,380	(1,516)	(1,516)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729 (US\$19,108)	588,729 (US\$19,108)	70,000	100%	1,220,563 (US\$40,064)	(44,330) (US\$(1,490))	(44,330) (US\$(1,490))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26,129 (US\$7,594)	226,129 (US\$7,594)	14,000	58.42%	153,335 (US\$4,992)	7,940 (US\$225)	4,638 (US\$132)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5,100 (US\$6,394)	215,100 (US\$6,394)	20,000	100%	639,503 (US\$20,821)	225,815 (US\$7,393)	225,815 (US\$7,393)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東裕塑膠	塑膠成品 射出製造	HK\$19,440	註一	199,511	-	-	199,511	337,819 (RMB73,979)	100 %	337,819 (US\$11,157)	766,358 (US\$24,951)	-
南昌鳳凰數 碼科技有限 公司	相機製造 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	6,777	-	5%	-	-	-
東佳江蘇	塑膠成品 射出及模 具製造	US\$10,000	註一	309,132	-	-	309,132	299 (RMB\$119)	100 %	299 (US\$-)	813,760 (US\$26,494)	-
東佳南京 (註五)	汽車零件 製造	RMB\$78,867	註一	115,203	-	-	115,203	(53,778) (RMB\$(11,869))	100 %	(53,778) (US\$(1,768))	239,981 (US\$7,813)	-
東莞嘉錕	電子產品 配件及模 具製造	RMB\$52,500	註一	87,942	-	-	87,942	10,705 (RMB\$2,559)	100 %	10,705 (US\$316)	26,978 (US\$878)	-
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 及電子產 品配件	RMB\$20,000	註二	-	-	-	-	5,121 (RMB\$1,157)	66.50%	3,405 (RMB\$769)	57,712 (RMB\$12,905)	-
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 及模具之 買賣	RMB\$2,000	註二	-	-	-	-	11,563 (RMB\$2,534)	100.00%	11,563 (RMB\$2,534)	24,743 (RMB\$5,533)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8,565	US\$14,613及HK\$18,941  (NTD570,491)(註四)	924,609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合併)：

#### 合併財務狀況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31,271	2,270,139	(38,868)	(1.71)
非流動資產	913,374	972,327	(58,953)	(6.06)
資產總計	3,144,645	3,242,466	(97,821)	(3.02)
流動負債	1,338,181	1,648,575	(310,394)	(18.83)
非流動負債	236,376	126,422	109,954	86.97
負債總額	1,574,557	1,774,997	(200,440)	(11.29)
本公司業主權益	1,541,015	1,439,560	101,455	7.05
非控制權益	29,073	27,909	1,164	4.17
權益總額	1,570,088	1,467,469	102,619	6.99
<p>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說明如下：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因原中長期借款到期償還(原列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並續約，依其合約償還年限帳列非流動負債項下之長期借款所致。</p>				

(二)未來因應計劃：因無重大影響項目，故不適用。

##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合併)：

### 合併損益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696,005	2,975,309	(279,304)	(9.39)
營業毛利	554,458	488,860	65,598	13.42
營業損益	154,526	111,045	43,481	39.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148	(18,273)	64,421	(352.55)
稅前淨利	200,674	92,772	107,902	116.31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說明如下：

- 營業損益增加：107年度營收雖較106年度下降，惟產品銷售之毛利率上升，故營業損益較去年同期提高。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增加：主要因匯率波動產生之兌換利益較去年增加。
- 稅前淨利增加：綜合上述營業損益及營業外收支變動因素，107年度因營業獲利增加，故稅前淨利隨之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依據產業發展趨勢、客戶業務拓展情形及可能的產品開發進度與市售預測等，同時衡量自身產能、人力、財務等以及供應商合作關係，預期未來年度將依循此策略，以求增加公司獲利及營業收入持續成長，惟因市場變化快速且價格競爭激烈，可能影響實際銷售，故未來除持續深耕技術發展外，對市場變化脈動即時掌握度需再更加深入，適時延展產品應用範圍，增加客戶與業務拓展契機，另外在可控的財務風險下合理地增加資本支出滿足產能運用需求，與客戶共創雙贏的獲利目標。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資訊)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項 目			
現金流量比率	21.02	4.73	344.40%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14	57.51	46.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9.56	1.99	380.4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變動比率未達20%者，不適用)：

- 1、現金流量比率：107 年度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及獲利良好使本期淨利增加，致當期現金流量比率大幅提高。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資本支出、存貨增加及發放現金股利總額減少，故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 3、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因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金額大幅增加，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公司 107 年度合併之營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相關現金流量比率指標亦明顯上升，故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之淨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96,403	166,316	(181,052)	481,667	無	無

##### 1、全年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本公司預估 107 年度仍將持續獲利，同時審慎控管收付款進度，以及存貨庫存合理性等，預估全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可呈淨流入。

##### 2、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之淨現金流量：

107 年度因計劃增加資本支出，並發放現金股利，同時降低外部融資部位，故預估將呈現金流出，惟因期初現金餘額尚屬充裕且預估營業活動可產生淨現金流入，尚可支應其需求。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合併資訊)：

- 1、本公司 107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生產設備之增添及舊廠拆遷所需之建置新廠支出，總計資本支出計新台幣 103,031 仟元，該等資金由營運收入及自有資金即足以支應。
- 2、107 年度之資本支出將有利於未來營運接單可行性之達成，同時延伸經營觸角，提升生產效益，增加獲利。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以台灣母公司為投資主體，重大投資均以持股 50% 以上股權投資為前提，故以下轉投資政策及投資損益說明為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資訊：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團隊主要係以長期營運需求及公司未來成長性等考量，進行轉投資必要性評估，同時依未來轉投資事業營運及產銷型態決定設置地點、資本規模等。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以營運損益主體表達)

轉投資事業	107 年度 損益	主要經營事業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東佳國際	(44,339)	模具/塑膠零組件/車用電裝產品/保護玻璃	產業變動快速致 訂單銳減所致	轉投資虧損主要為車用事業群產生，將持續產品開發研究及強化生產管理，確保營收及毛利率之穩定性。
東裕國際	225,815	模具/塑膠零組件	營收大幅成長相對營業獲利增加	不適用
佶原國際	7,940	保護玻璃	產業變動所致	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暫無新的轉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合 併)	對損益之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107 年	108 年第一季	
利息收支淨額	(9,974)	(2,021)	本公司外部融資部位逐漸下降，利息支出相對遞減，營運資金剩餘款平時均依資金預估收支需求適當進行短期無本金風險之定期存款以增加利息收入。對於金融機構放款利率亦定期評估，同步衡量借款資金成本，以採符合公司營運需求之最低成本方案進行融資可行性評估。
兌換(損)益	22,594	(5,604)	本公司主要銷貨及原物料採購均以美元與人民幣的報價為主，故外幣部位可藉由經常性之進銷貨沖抵達到自然避險效果，除因中國政府政策性因素難以預期外，將依資金需求及市場狀況轉換成人民幣或是進行實質部位的衍生性金融避險商品輔助，以降低可能產生之匯兌損失。
通貨膨脹	1.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統計數據顯示，107 年度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1.98%，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之影響。 2. 依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統計數據顯示，107 年度中國居民消費價格總水平(CPI)的年增率為 1.70%，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之影響。		1. 本公司台灣主要的營運支出係為營運總部之人事及管理費用，其受通貨膨脹因素影響並不明顯。 2. 本公司於中國營運子公司的營運支出雖受薪資及物價上漲的影響，惟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對各項費用採嚴格的預算執行管理，以期降低物價上揚的衝擊。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均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等之商業活動。
-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子公司因集團資金規劃考量，僅針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公司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且未發生任何損失。
- 3、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銀行授信所需，僅針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公司有背書保證之情形。子公司因銀行授信所需，僅針對本公司有背書保證之情形，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上述背書保證均未發生任何損失。
- 4、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公司訂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金融交易之部位皆需符合公司營業所產生之範圍內，以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本公司未來研發計劃項目：

- (1)生產自動化製程
- (2)保護玻璃產品應用延伸
- (3)智能汽車配備產品

2、需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上述各項產品開發計劃所需之研發設備支出，並吸收優秀研發人才，不斷創新與開發，以維持技術領先，贏得市場契機。本公司107年度研發費用投入比例約與106年度相當，主要的研發支出包括研發人員之薪資與產品開發投入之材料與相關測試費用等。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主管機關各項法令之修訂(如公司法、證券管理相關法令等)、中國法令及兩岸政府各項政策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惟本公司已就未來可能的變動做預先的評估及模擬可能之影響性，故對於未來之變化將可快速對應。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消費性電子產品外觀及機構零組件，面臨該產業景氣變化將影響公司營運情況，為避免受單一產業大幅變化進而影響公司業務的起伏，除了積極調整各項產品別的銷貨比重及拓展新客戶以增加產品應用範圍，逐步降低產業別過於集中之風險。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久以代工製造為本業，除客戶關係良好外，投資人關係亦透過公開資訊充分揭露及對外發言管道進行適當維護，故企業形象尚無重大改變。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併購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進行廠房擴充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原物料包括玻璃素材、塑膠粒、電子零件、塑膠部件及五金料件等等，種類及供應商眾多，且因客製化要求等因素，各類料件屬性及其單價差異性均大，107年度未有進貨總額達10%以上之廠商，故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 2、本公司107年度合併前十大銷售客戶中佔銷貨總額達10%的客戶僅一家，與公司往來客戶多屬國際大廠系統供應商，業務堪稱穩定，故評估尚無銷貨過於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未發生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未發生重大訴訟或政爭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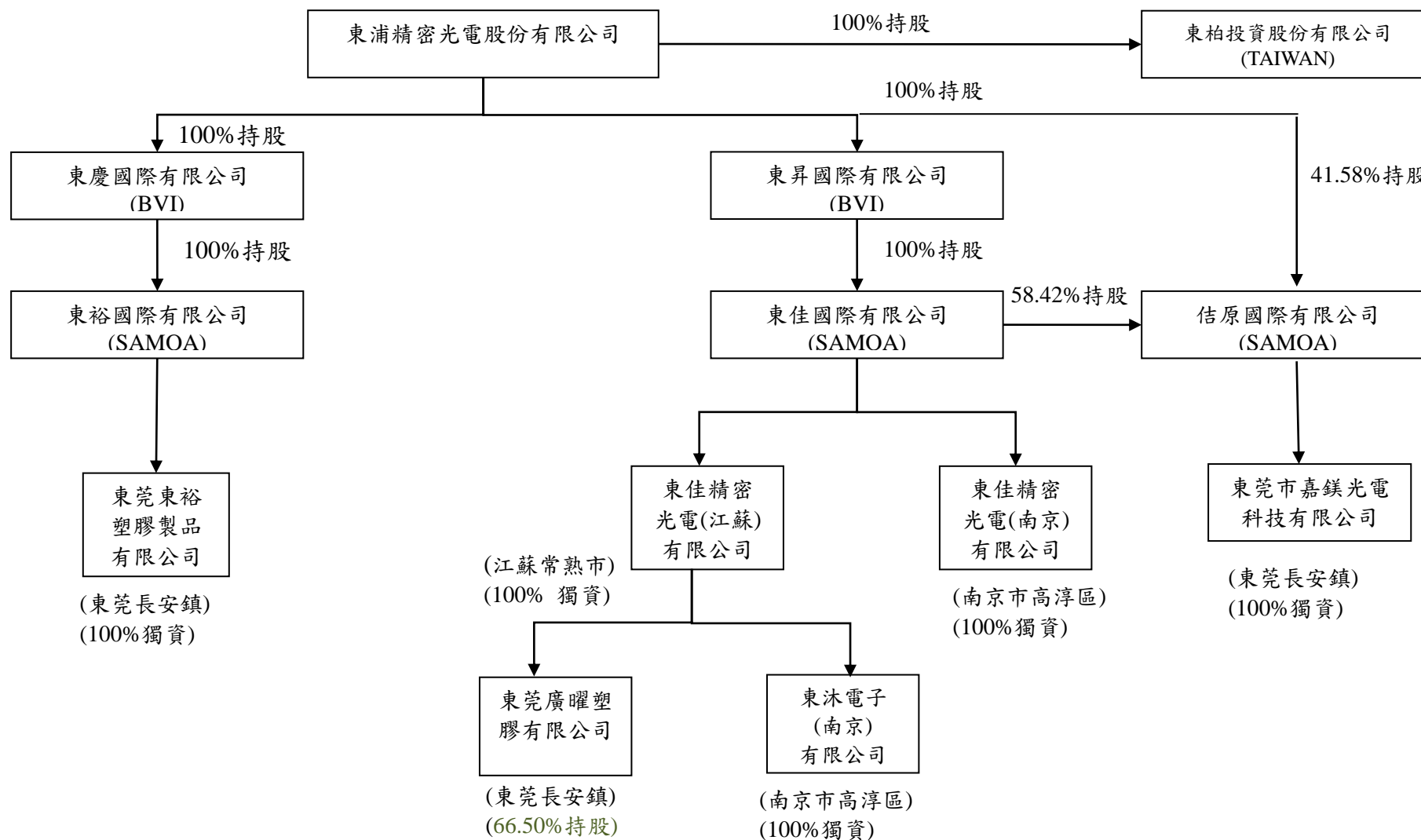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7年12月31日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09/26	台中市	新台幣 30,000仟元	一般投資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86/07/28	英屬維京群島	新台幣 690,162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89/05/29	英屬維京群島	新台幣 215,104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90/10/24	西薩摩亞	新台幣 588,729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89/06/13	西薩摩亞	新台幣 215,100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96/01/03	西薩摩亞	美金 13,000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91/02/01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管理區步步高大道 242 號	港幣 19,440仟元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93/03/03	江蘇省常熟市支塘鎮支塘工業園思成路 10 號	美金 10,000仟元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等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94/04/30	東莞市長安鎮增田村新崗路 51 號	人民幣 52,500仟元	車載及電子產品保護玻璃製造及銷售等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	102/03/13	南京市高淳經濟開發區桃園北路 38 號	人民幣 78,867仟元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件及玻璃零配件製造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	100/04/25	東莞市長安鎮上沙村中南南路 16 號	人民幣 20,000仟元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06/02/27	南京市高淳區磚牆經濟園 198 號	(註)	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買賣

註：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清算程序已於 108 年 3 月 22 日辦理完成。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從屬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1)所涵蓋之行業：模具、塑膠製品射出成型及塗裝之製造與買賣、汽車電子零配件產品之製造及買賣、保護玻璃之製造與買賣。

(2)往來分工情形：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設置主要係緣於就近提供客戶交貨及降低生產成本而於海外設立之生產及銷售據點。東昇國際及東慶國際主要為控股公司；東柏投資為一般投資公司；東裕國際、東佳國際及佶原國際除了具有控股公司之功能外，亦具有本公司與中國大陸間接貿易之進出口貿易商之角色，東莞東裕塑膠、東莞市嘉鎂光電、東莞廣曜塑膠、東沐電子(南京)、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東佳精密光電(南京)則分別位於中國大陸華南及華東之生產基地。本公司銷售模式區分為生產基地直接銷售予大陸地區之最終客戶，及主要產品透過前述之投資架構由中國大陸之生產基地生產後，銷售予本公司，本公司再銷售予大陸地區之最終客戶兩種方式。

##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108年4月30日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戴建樟、周青麟、殷麗皓 劉時立 殷麗皓	0	0%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戴建樟	0	0%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黃燈財、陳榮樹、楊炎煌 陳榮樹	0	0%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吳森傑 吳森傑	0	0%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陳家年、蘇建泓、吳森傑 吳森傑	0	0%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柳仲忠 柳仲忠	0	0%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	董 事 總經理	彭艷、章霜、劉治玉 陳榮樹	2,990	14.95%

##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註 1)

企業名稱	功能性貨幣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30,000	30,683	303	30,380	0	(20)	(1,516)	(0.51)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USD	22,310	40,071	0	40,071	0	(2)	(1,492)	註 2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USD	6,395	20,822	0	20,822	0	0	7,393	註 2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USD	19,108	41,192	1,128	40,064	2,095	141	(1,490)	註 2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USD	6,394	27,919	7,098	20,821	13,691	470	7,393	註 2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USD	13,000	10,691	2,146	8,545	13,177	(108)	225	註 2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RMB	20,351	301,474	130,110	171,364	348,024	58,301	73,979	註 2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RMB	81,818	190,647	8,683	181,964	26,423	(7,877)	119	註 2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	RMB	78,867	110,239	56,577	53,662	68,654	(15,769)	(11,869)	註 2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RMB	52,500	93,099	84,439	8,660	126,047	3,655	2,559	註 2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	RMB	20,000	25,899	6,494	19,405	27,300	(67)	1,157	註 2
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RMB	2,000	5,574	41	5,533	7,377	1,369	2,534	註 2

註 1:上述相關金額以各關係企業之功能性貨幣列示。

註 2:上述各關係企業除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外，其餘均為有限公司組織，故不適用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請詳第 69 頁至第 134 頁)，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四)關係報告書：本公司並無符合關係企業所訂之從屬公司，故依規定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及私募資金運用情形與計畫執行進度：

- 1、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 2、私募有價證券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 3、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故亦無處分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玖、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建樟

